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Chengdu Galaxy Magnets Co.,Ltd.

2013 年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300127

股票简称：银河磁体

披露日期：2014 年 3 月 8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份总数 161,573,18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8,471,954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 161,573,18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161,573,18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323,146,360 股。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负责人戴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魁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少立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6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0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5
第八节 公司治理.....	51
第九节 财务报告.....	56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本企业/发行人/银河磁体	指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章程》	指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董事会	指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子公司/银河磁粉	指	乐山银河园通磁粉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稀土永磁体	指	将稀土金属（如钐、钕等）与过渡金属（如钴、铁等）组成的合金，通过一定的工艺制成的永磁体。
钕铁硼（NdFeB）永磁体	指	上世纪 80 年代初发现的迄今为止磁性最强的第三代稀土永磁体。
磁体	指	能够吸引铁、钴、镍等物质的性质叫做磁性，具有磁性的物体叫磁体。
烧结钕铁硼磁体	指	应用粉末冶金工艺，将钕铁硼预烧料作成微粉，压制成型制成毛坯，再进行烧结而成的磁体。
粘结钕铁硼磁体	指	将钕铁硼（NdFeB）微晶磁粉和可塑性物质粘结剂混合成可塑性粒料，再通过各种可塑性材料的成型工艺而获得的复合磁体。
热压钕铁硼磁体/热压磁体	指	通过热挤压热变形工艺制成的磁性能较高的钕铁硼磁体。
钐钴磁体/钐钴永磁体	指	由钐和钴制成的稀土永磁体，分SmCo ₅ 系第一代稀土永磁体及Sm ₂ Co ₁₇ 系第二代稀土永磁体。
MQI	指	麦格昆磁公司（Magnequench International, Inc.），独家拥有MQ 磁粉的专利。
MQ 磁粉		MQ 磁粉为MQI生产，其主要成份为钕铁硼，是生产粘结钕铁硼磁体的原材料磁粉。MQ磁粉的专利由MQI独家拥有，专利覆盖范围主要为日本、美国和欧洲地区，即凡是在这些国家和地区生产、销售的粘结钕铁硼磁体所用的原材料磁粉必须为MQ磁粉。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银河磁体	股票代码	300127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银河磁体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engdu Galaxy Magnet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alaxy Magnet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戴炎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西区百草路 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11731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西区百草路 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173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galaxymagnets.com		
电子信箱	Galaxymagnets@163.com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成都市洗面桥街 18 号金茂礼都南 28 楼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魁文	黄英
联系地址	成都高新区西区百草路 6 号	成都高新区西区百草路 6 号
电话	028-87823555-892	028-87823555-890
传真	028-87824018	028-87824018
电子信箱	Galaxymagnets@163.com	huangyinghyhy@126.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历史沿革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股份制)	2001年03月23日	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5101001808245	510124202499882	20249988-2
变更营业执照注册号	2008年6月26日	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510109000033116	510198202499882	20249988-2
营业执照最近变更登记	2010年11月5日	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510109000033116	510198202499882	20249988-2

公司自 2010 年 10 月上市以来注册变更日期为 2010 年 11 月 5 日，变更内容为注册资本由 120,573,180 元变更为 161,573,180 元，注册地点、营业执照注册号、税务登记号码、组织机构代码未发生变更。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3 年	201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 年
营业收入(元)	353,926,198.01	487,163,118.86	-27.35%	563,624,220.82
营业成本(元)	254,568,233.22	368,215,257.05	-30.86%	359,470,082.93
营业利润(元)	64,181,636.20	87,142,617.00	-26.35%	162,254,714.90
利润总额(元)	65,453,208.32	89,836,514.96	-27.14%	168,899,094.1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55,276,480.99	76,986,495.89	-28.2%	144,000,195.1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54,195,601.96	74,696,682.62	-27.45%	138,352,472.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718,453.44	89,275,114.11	-61.11%	132,593,566.9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149	0.5525	-61.1%	0.82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48	-29.17%	0.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48	-29.17%	0.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7%	7.85%	-2.18%	15.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6%	7.62%	-2.06%	14.44%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 年末
期末总股本(股)	161,573,180.00	161,573,180.00	0%	161,573,180.00
资产总额(元)	1,062,517,911.72	1,066,934,646.57	-0.41%	1,076,751,201.05
负债总额(元)	77,147,758.98	66,768,398.84	15.55%	61,820,46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979,742,293.69	994,973,322.58	-1.53%	1,014,930,734.6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0638	6.158	-1.53%	6.2816
资产负债率(%)	7.26%	6.26%	1%	5.74%

二、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	-17,387.38	-34,764.74	-68,603.19	

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93,959.50	2,728,662.70	6,754,474.7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00.00		-41,492.2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0,712.88	404,084.69	996,656.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79			
合计	1,080,879.03	2,289,813.27	5,647,722.3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重大风险提示

(一) 粘结钕铁硼磁体部分产品下游市场需求恢复较慢的风险及对策

报告期,下游市场对稀土永磁体的总体需求与去年同期相比有所下滑,公司粘结钕铁硼磁体的销售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其它磁体有较大幅度的增加;汽车用磁体有一定幅度增加;光盘驱动器用磁体、硬盘驱动器用磁体有较大幅度的下降。

从公司目前经营来看,下游市场对光盘驱动器用磁体、硬盘驱动器用磁体的总体需求与 2013 年同期相比,有的产品品种企稳,有的产品则出现了减少,总体上讲,预计下游需求恢复的速度较慢。

对此,公司采取的措施是:

- 1、其它磁体:继续大力开拓国内市场、开发国内新客户,进一步提高粘结钕铁硼磁体在国内市场的份额;
- 2、汽车用磁体:不断开发汽车用磁体的新客户和新的应用领域,与下游客户一起拓宽粘结钕铁硼磁体在汽车上的运用,保持汽车用磁体销售的较大增长;
- 3、硬盘用磁体:加快自主研发和自主创新进程,加快新规格产品的研发进程,争取更多的新规格产品早日实现量产。
- 4、光盘用磁体:持续进行技术革新,提高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继续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产品,保持公司光盘用磁体的市场份额。

(二)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及对策

由于公司的原材料主要是钕铁硼磁粉,稀土价格的波动会带来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从而对公司

经营管理带来一定的影响。对此，公司采取的措施是：公司通过密切关注国家相关政策、深入分析行业发展动态，充分了解下游客户的需求，实施最优化的库存管理策略以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影响。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报告期内主要业务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化，仍然是粘结钕铁硼（Bonded NdFeB）稀土磁体元件或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公司粘结钕铁硼磁体包括：光盘驱动器主轴电机磁体、硬盘驱动器主轴电机磁体、汽车微电机磁体、步进电机磁体以及各类永磁无刷直流电机转子组件等磁体零部件，产品广泛应用于信息技术、消费类电子、通信、节能家电、汽车、办公自动化设备等多种领域。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仍然是全球粘结钕铁硼磁体产销量最大的厂家。

2012年3月，公司开始投入钕钴磁体项目和热压钕铁硼磁体项目建设，目前，这两个项目仍在建设中，钕钴磁体项目部分产品已进入小批量生产；热压钕铁硼磁体项目少量样品已通过客户认证，部分产品进入小批量认证阶段。

(二)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主营业务分析

(1) 概述

201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53,926,198.01元，比去年同期下降27.35%；实现利润总额65,453,208.32元，比去年同期下降27.1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5,276,480.99元，比去年同期下降28.2%，主要是：公司主营粘结钕铁硼磁体下游领域需求较去年同期有所下滑，同时，主要原材料价格及产品售价较上年同期均有一定幅度下降影响所致。

报告期，公司面临了产品下游需求下滑、人民币升值、产品销售价格下降等不利因素对公司的影响，公司管理层带领全体员工共同努力，认真贯彻执行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使公司将上述因素对公司的影响降到了最低。报告期经营计划的执行情况主要如下：

市场开拓方面

报告期，公司继续努力开拓市场并取得成效，公司各类磁体新客户不断增加；国内市场的销售实现了大幅上升，汽车用磁体销售持续增加，钕钴磁体实现了一定的销售收入。

客户维稳方面

报告期，公司继续以客户为中心，坚持“品质更满意、成本更低、交付更准时、服务更周到”的质量方针，积极关注客户需求的变化，对国内客户增加了拜访的频次，对国外客户做好每一次客户来访或检查的接待工作，认真回复及切实整改客户提出的问题，提高了客户对公司的满意度，稳定了客户。

研发提升方面

报告期，公司完善研发管理制度、引进或培养专业研发人员，使公司自主研发、自主创新能力进一步提高：通过对粘结钕铁硼磁体生产工艺和设备体系的持续改进，更多的工序实现了自动化，产品效率和质量有所提高；通过自主研发钕钴磁体、热压磁体的生产工艺和设备体系，生产的样品品种不断增加。

项目推进方面

2013年，公司继续本着高效率、低成本思路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公司募投项目“高精度、高洁净度硬盘驱动器用粘结钕铁硼磁体扩建项目”和“高性能汽车用粘结钕铁硼磁体扩建项目”建设完成，并于2013年11月通过验收，分别达到年新增600吨和200吨的设计产能目标。

同时，公司全力推进钕钴磁体项目和热压磁体项目，并根据钕钴磁体和热压磁体的开发和客户认证情况，适时调整投入，为该两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员、物料等提供了充分的支持，保证了项目的顺利进行。

(2) 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报告期，公司利润构成和利润来源未发生重大变动。报告期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276,480.99 元，其中，公司实现净利润 51,930,835.69 元，控股子公司乐山银河园通磁粉有限公司实现归属于公司的净利润 3,345,645.30 元。

(3) 收入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情况
营业收入	353,926,198.01	487,163,118.86	-27.35%

驱动收入变化的因素：

2013 年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有所下降，主要是因公司主营粘结钕铁硼磁体下游领域需求较去年同期有所下滑。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
稀土永磁体	销售量 (吨)	1070	1200	-10.83%
	生产量 (吨)	1130	1220	-7.38%
	库存量 (吨)	110	50	120.0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2013 年库存量增加 60 吨，其中，公司库存量增加 12 吨、公司控股子公司乐山银河园通磁粉有限公司库存量增加 48 吨。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前期未完成的订单在本期的完成情况

产品分类	前期 (截止 2013 年 9 月 30 日) 未完成的订单金额 (万元)	前期未完成的订单在本期 (2013 年 10-12 月) 完成金额 (万元)	完成比例
光盘驱动器用磁体	615.47	615.47	100.00%
硬盘驱动器用磁本	388.69	388.69	100.00%
汽车用磁体	65.35	65.35	100.00%
其它磁体	266.97	266.97	100.00%
钐钴磁体	0.28	0.28	100.00%
合计	1,336.76	1,336.76	100.00%

2) 本期新增订单及完成情况

产品分类	本期 (2013 年 10-12 月) 新增订单金额 (万元)	本期 (2013 年 10-12 月) 新增订单在本期完成金额 (万元)	完成比例
光盘驱动器用磁体	2,798.94	2,227.44	79.58%
硬盘驱动器用磁本	3,325.81	2,878.94	86.56%
汽车用磁体	2,993.27	2,324.04	77.64%
其它磁体	3,272.69	2,065.43	63.11%
钐钴磁体	34.25	24.26	70.82%
合计	12,424.96	9,520.11	76.62%

注：公司 2013 年 10 月前的订单情况已在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2013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	
原材料	198,471,761.61	77.96%	300,974,911.18	81.76%	-3.8%
人工工资	29,556,961.87	11.61%	38,181,278.54	10.37%	1.24%
燃料及动力费	6,665,437.54	2.62%	7,893,501.37	2.14%	0.48%
折旧费	7,594,564.18	2.98%	7,074,784.85	1.92%	1.06%

(5) 费用

单位：元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9,788,715.38	10,028,033.15	-2.39%	
管理费用	35,407,718.77	33,712,806.98	5.03%	
财务费用	-11,680,473.19	-16,858,713.32	-30.72%	财务费用本期较上期增加 5,178,240.13 元，增幅 30.72%，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减少 1,847,644.83 元及汇兑损失增加 3,328,934.38 元共同影响所致。
所得税	9,741,793.43	12,857,093.92	-24.23%	

(6) 研发投入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研发投入金额 (元)	22,675,099.26	18,960,944.69	18,807,710.6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6.41%	3.89%	3.34%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元)	6,819,477.75	837,548.96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	30.07%	4.42%	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	12.24%	1.09%	0%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开发支出资本化金额增加，主要是公司将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研发支出资本化合

理性说明：

(一) 公司研发支出资本化的相关规定

根据公司《研发费用核算办法》规定，公司区分研究阶段与试验发展阶段（开发阶段）的标志为：

1、产品研发项目以立项报告是否计划生产出新产品的样品为标志，无样品的研究开发活动为研究阶段，有样品的研究开发活动为开发阶段。

2、工艺改进或技术研发项目以立项报告是否为提供新材料、新装置、新工艺、新系统或对上述各项进行实质性的改进，具有安装、调试装置、改造生产线或可以实施的计划为标志，无安装、调试装置、改造生产线或可以实施的计划为标志为研究阶段，有安装、调试装置、改造生产线或可以实施的计划为标志为开发阶段。

报告期内未完成项目研发支出的资本化标准：

在报告期内未完成的研发项目，同时具备以下条件时，其研发支出资本化，否则，费用化：

1、公司研发机构编制的《XX 研发项目建议表》经公司技术总负责人、公司经营负责人签字确认，项目研发既具有技术上的可行，又具有市场的需求；

2、在立项报告（计划）中，属于产品研发的，具有明确的生产样品的计划，属于工艺改进或再造的，具有明确的工艺相关生产线改进或再造的计划；

3、在报告期末，公司研发机构做出了项目研发具有 95%以上把握取得成功的判断，公司管理层做出了项目研发成功后相关产品市场可行性具有 95%以上把握的判断。

（二）报告期，公司研发支出资本化的研发项目情况

1、“高性能热压钕铁硼磁体的开发”报告期资本化金额2,969,729.48元，其研发支出资本化的依据：

（1）该项目具有经公司专家评审小组评审、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相关技术负责人及公司经营负责人签字的项目建议书，该项目产品具有市场需求；

（2）该项目研发的产品用于出售；

（3）该项目产品能给公司带来经济效益；

（4）公司对该项目有足够的资金保障；

（5）公司财务部专门设立了研发支出台账，详细记录每笔研发费用（如材料领用、研发人员工资等），对于多个项目共同发生的费用，按照研发人员的工时予以分摊，确保每个项目的成本可以准确的计量。

2、“热压钕铁硼磁体自动成型系统的开发”报告期资本化金额3,849,748.27元，其研发支出资本化的依据：

（1）该项目具有有经公司专家评审小组评审、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相关技术负责人及公司经营负责人签字的项目建议书，公司具有实施该项目的理论基础和技术基础；

（2）该项目技术研发成功后公司自行使用；

（3）该项目技术用于公司热压磁体生产中，能够为公司带来经济效益；

（4）公司对该项目有足够的资金保障；

（5）公司财务部专门设立了研发支出台账，详细记录每笔研发费用（如材料领用、研发人员工资等），对于多个项目共同发生的费用，按照研发人员的工时予以分摊，确保每个项目的成本可以准确的计量。

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立项并实施的重要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拟达到的目标	报告期末进展情况
1	大容量硬盘驱动器主轴电机用磁体开发	开发出适用大容量硬盘的高动平衡要求的磁体。	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已实施完成，达到研发目标。
2	高性能高精度汽车用粘结钕铁硼磁体及组件开发	开发适用于中高档轿车的高性能高精度磁体及组件。	开始试制样品，送客户验证。
3	高性能热压钕铁硼磁体的开发	开发出热压钕铁硼磁体，丰富公司产品种类，提升公司竞争力。	继续进行客户样品试制，并完善批量生产工艺。
4	热压钕铁硼磁体自动成型系统的开发	提高热压钕铁硼磁体产品品质、降低生产成本。	自动成型系统完成安装，进行联动调试。
5	钕钴磁体的开发	开发出钕钴磁体，丰富公司产品种类，提升公司竞争力。	进一步改进高性能样品生产工艺。

(7) 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040,002.22	524,624,913.17	-21.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5,321,548.78	435,349,799.06	-13.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18,453.44	89,275,114.11	-61.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936.00	8,000.00	54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04,112.44	37,214,446.42	-4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52,176.44	-37,206,446.42	48.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707,931.00	96,943,908.00	-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167,931.00	-96,943,908.00	32.7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061,519.83	-45,560,947.26	-14.2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54,556,660.67 元，减幅 61.11%，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减少及存货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2、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43,936.00 元，增幅 549.20%，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的净收益增加影响所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18,010,333.98 元，减幅 48.4% 及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年同期增加 18,054,269.98 元，增幅 48.52%，主要原因系本年购建固定资产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8,010,333.98 元，减幅 48.40% 影响所致；

3、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31,775,977.00 元，增幅 32.78%，原因系本年向股东分配红利比上年减少 24,235,977.00 元同时收到资本金注入方式的政府补助 754 万元共同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公司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1)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22,780,255.1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2.95%

向单一客户销售比例超过 30%的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销售金额或比例与以前年度相比发生较大变化的说明
NIDEC CORPORATION(日本电产集团)	120,742,462.65	34.12%	日本电产集团非公司直接客户,公司分别给其控股的在中国和海外的多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子公司单独供货,单独结算。本报告期销售收入为 120,742,462.65 元,占年度销售收入的 34.12%,上年同期的销售收入为 266,379,702.61 元,占上年年度销售收入的 54.68%,同比销售收入下降 145,637,239.96 元,占年度销售收入的 20.56%,主要原因是日本电产集团是公司硬盘用磁体和光盘用磁体的大客户,报告期,市场对硬盘和光盘的需求大幅下滑致使公司向日本电产集团的销售收入下降。
合计	120,742,462.65	34.12%	--

2)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27,356,614.4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9.39%

向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 30%的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客户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采购金额或比例与以前年度相比发生较大变化的说明
Magnequench Holdings Limited	170,982,255.46	52.18%	Magnequench Holdings Limited(简称 MQHL)非公司直接供应商,为公司供应商 Magnequench International, Inc 和麦格昆磁国际贸易(天津)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2013 年,公司向 MQHL 的采购金额为 170,982,255.46 元,占采购总额的 52.18%,2012 年,公司向 MQHL 的采购金额为 269,515,950.90 元,占采购总额的 65.68%;2013 年与 2012 年相比,向 MQHL 的采购金额减少 98,533,695.44 元,减幅 13.5%,原因系本年向该供应商采购的单价和数量均有所下降影响所致。
合计	170,982,255.46	52.18%	--

(9) 公司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的说明

(1) 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在本报告期的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稳步实施持续、健康的发展战略，继续自主研发、自主创新，不断优化产品结构、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竞争力，使公司继续保持在全球粘结钕铁硼磁体行业内的领先优势，同时，积极推进公司钕钴磁体和热压磁体项目的建设。

(2)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前期发展战略执行情况回顾：2012年3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开始实施年产300吨热压钕铁硼磁体项目和年产200吨钕钴磁体项目，这两个项目为公司横向发展的重要举措，该两项目由公司自主实施，报告期推进顺利；2012年8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乐山银河园通磁粉有限公司实施“钕铁硼微晶磁粉生产项目”，该项目是公司向纵向发展迈出的重要一步，该项目还在建设中，2013年通过技术或工艺改进，其产能已逐步扩大。

(3) 回顾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公司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积极推进各项工作，主要执行情况详见本节第一部分“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4)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以上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2、主营业务分部报告

1) 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的构成

单位：元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分行业		
稀土永磁体	353,106,138.17	97,749,688.63
分产品		
光盘驱动器用磁体	90,319,118.61	20,618,227.09
硬盘驱动器用磁体	114,946,191.11	23,955,979.09
汽车用磁体	81,898,568.24	30,259,283.21
其他磁体	63,078,193.21	22,034,868.74
钕钴磁体	433,346.70	52,475.65
磁体配套件	2,002,829.60	795,609.26
热压磁体	8,702.69	0.00
磁粉	419,188.01	33,245.59
分地区		
境外	250,859,479.05	67,672,070.45
境内	102,246,659.12	30,077,618.18

2)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行业或地区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稀土永磁体	353,106,138.17	253,785,576.93	28.13%	-27.5%	-31.06%	3.71%
分产品						
光盘驱动器用磁体	90,319,118.61	69,299,047.75	23.27%	-42.92%	-46.95%	5.82%
硬盘驱动器用磁体	114,946,191.11	90,478,847.86	21.29%	-46.47%	-42.95%	-4.85%
汽车用磁体	81,898,568.24	51,274,940.70	37.39%	21.56%	20.23%	0.69%
其他磁体	63,078,193.21	40,762,706.84	35.38%	42.1%	17.57%	13.49%
磁体配套件	2,002,829.60	1,198,310.30	40.17%	28.54%	27.45%	0.51%
分地区						
境外	250,859,479.05	182,071,403.40	27.42%	-40.07%	-42.34%	2.85%
境内	102,246,659.12	71,714,173.53	29.86%	49.38%	36.93%	6.3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3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 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90,578,079.97	55.58%	642,639,599.80	60.23%	-4.65%	
应收账款	103,519,430.91	9.74%	116,165,371.92	10.89%	-1.15%	
存货	96,372,870.90	9.07%	47,734,220.59	4.47%	4.6%	
固定资产	212,983,877.24	20.05%	212,704,293.52	19.94%	0.11%	
在建工程	2,469,756.65	0.23%	2,222,300.29	0.21%	0.02%	

2) 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无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公司竞争能力重大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的商标、土地使用权等没有发生变化，新增专利授权1项，公司在技术、设备、人员方面的核心竞争力不断提高。具体如下：

1) 技术方面

2013年，公司坚持自主研发、自主创新，对生产粘结钕铁硼磁体的专有技术工艺体系持续改进，提高了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钕钴磁体的生产技术工艺进一步改进，批量生产产品的性能稳定性提高；热压磁体样品生产工艺进一步完善。

2013年，公司新增PCT专利授权1项，情况如下：

专利名称	授权号	种类	国家	专利期限	证书颁发日期
复合涂层的硬盘驱动器主轴电机部件及其复合涂覆方法	特许第5314010号	发明	日本	2008年3月7日起二十年	2013年7月12日

2008年3月7日，公司对已获得的发明专利《复合涂层的硬盘驱动器主轴电机部件及其复合涂覆方法》通过PCT途径，向日本申请专利保护(国际申请号PCT/CN2008/070443)。2013年8月，公司收到日本特厅颁发的特许证，见上表。

报告期新获专利授权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发明专利《复合涂层的硬盘驱动器主轴电机部件及其复合涂覆方法》解决了产品的高洁净控制和复合涂层难度大的难题，使公司产品、特别是硬盘驱动器用磁体产品保持了较高的性价比优势。该专利获得日本专利授权后，使公司的专利权在日本得到保护，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国际竞争力。

2) 设备方面

2013年，公司继续对粘结钕铁硼磁体设备体系进行自动化或半自动化改造；自主研制热压钕铁硼磁体所需相关设备，并对设备进行持续改进；自主研制钕钴磁体磁化设备。公司通过自主研制生产设备及持续改进，增加了设备的适用性，同时节约了设备投资成本，提升了公司竞争力。

3) 人员方面

2013年，公司继续引进或培养高层次技术专业人才，满足了报告期内公司热压钕铁硼磁体项目、钕钴磁体项目所需的人力资源要求，同时，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了人力资源保障。

5、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对外投资事项。

2)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9,657.32
--------	-----------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879.5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702.9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2010年10月,公司成功上市,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6,573,234.16元,其中,公司原拟募集资金186,600,000.00元,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超募资金)509,973,234.16元,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并出具川华信验(2010)65号《验资报告》。</p> <p>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总体使用情况:2010年使用10,909.47万元;2011年使用13,103.38万元,2012年使用8,810.57万元,2013年使用11,879.54万元(含募投项目2,156.15万元、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9,723.39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已累计使用44,702.96万元。截止201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28,737.36万元。</p>	

3)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精度、高洁净度硬盘用粘结钕铁硼磁体扩建项目	否	13,870	13,870	628.58	7,248.85	52.26%	2013年06月30日	765.29	4,070.71	否	否
高性能汽车用粘结钕铁硼磁体扩建项目	否	4,790	4,790	676.01	2,612.6	54.54%	2013年06月30日	951.01	2,075.19	否	否
项目节余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9,723.39	9,723.39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8,660	18,660	11,027.98	19,584.84	--	--	1,716.3	6,145.9	--	--
超募资金投向											
7号厂房建设项目	否	2,200	2,200	92.14	1,825.50	82.98%	2012年03月31日				否
钕钴磁体项目	否	2,600	2,600	340.69	607.14	23.35%	2014年03月31日				否
热压磁体项目	否	3,800	3,800	418.73	513.45	13.51%	2014年03月31日				否
钕铁硼微晶磁粉生产项目	否	4,000	4,000		4,000.03	100%	2014年12月31日	334.56	334.56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7,272	7,272		7,272	1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	--	10,900	10,900		10,900	100%	--	--	--	--	--

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30,772	30,772	851.56	25,118.12	--	--	334.56	334.56	--	--
合计	--	49,432	49,432	11,879.54	44,702.96	--	--	2,050.86	6,480.4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截至报告期末：</p> <p>1、募投项目“高精度、高洁净度硬盘驱动器磁体扩建项目”已建设完成，达到年新增产能600吨的建设目标，并通过项目验收。报告期该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主要原因是由于2013年受下游客户需求下滑影响所致。</p> <p>2、募投项目“高性能汽车用粘结钕铁硼磁体扩建项目”已建设完成，达到年新增产能200吨的建设目标，并通过项目验收。汽车用磁体因下游需求量增加，公司产量也逐年增加，但2013年产能尚未完全利用，导致该项目未达到预期收益。</p> <p>3、经公司2013年12月6日召开的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将上述两项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正在进行的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509,973,234.16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使用25,118.12万元，其中：2010年使用10,172万元，2011年使用9,341.01万元，2012年使用4,753.55万元，2013年使用851.56万元。</p> <p>报告期内及报告期前超募资金使用延续到报告期的项目情况如下：</p> <p>1、2011年2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入2,400万元用于7号厂房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超募资金)2,200万元用于公司7号厂房建设项目。该项目已于2012年3月12日通过竣工验收，动力配套系统已于2012年12月20日完成施工，达到使用条件。目前，七号厂房项目正在办理竣工决算的相关工作，截至报告期末，本项目已累计使用超募资金1,825.50万元。</p> <p>2、2012年3月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投资钕铁硼磁体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超募资金)2,600万元用于公司钕铁硼磁体项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投资热压磁体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超募资金)3,800万元用于公司热压钕铁硼磁体项目。</p> <p>钕铁硼磁体项目部分产品处于小批量生产阶段。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已累计投入607.14万元。</p> <p>热压钕铁硼磁体项目少量样品通过客户认证，部分产品进入小批量认证阶段。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已累计投入513.45万元。</p> <p>3、2012年08月0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投资设立子公司实施钕铁硼微晶磁粉生产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自然人李平合作，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用于承担钕铁硼微晶磁粉项目。其中，公司以超募资金出资4000万元；自然人李平以土地、房屋和设备作价出资520万元。</p> <p>银河磁粉已于2012年10月展开生产经营业务，“钕铁硼微晶磁粉生产项目”还在建设中，2013年通过技术或工艺改进，其产能已逐步扩大。</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2010年11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使用募集资金6,849,797.55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p>										
用闲置募集资金	不适用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报告期，公司募投项目“高精度、高洁净度硬盘驱动器磁体扩建项目”、“高性能汽车用粘结钕铁硼磁体扩建项目”建设完成，达到预期建设目标，两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含利息）共计 9,723.39 万元。</p> <p>上述两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原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原计划采用的进口设备改用了国产设备和自主改造设备来达到进口设备的效能，由此减少了对进口设备的采购，设备采购单价大大降低，从而大大地节约了设备投入。 2、公司对设备不断地自主改造，设备效率不断提高，部分设备实际购进的数量比原计划减少；同时，对部分工序通过工艺改进，采用了性价比较高的自制设备，由此节约了一定的设备投入。 3、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对各分项之间的投入进行合理的调整，做到最佳匹配，避免了浪费。 4、设备的安装调试均由公司内部人员进行，节约了设备的安装调试费。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公司所有募集资金均已存放在专户。对于尚未使用的募投项目资金将对募投项目继续投入；对于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将根据相关规定和公司发展战略使用，主要方向为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纵横向产业。</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2013 年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问题。</p>

4)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无

5) 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无

6)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无

7) 金融企业股权情况：无

8)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无

9)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无

6、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参股公司，有控股子公司一家：“乐山银河园通磁粉有限公司”（简称“银河磁粉”）于2012年9月5日成立，注册资本4,52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占注册资本的88.5%。主要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万元)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营业收入(元)	营业利润(元)	净利润(元)
乐山银河园通磁粉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稀土金属材料	稀土金属材料、磁粉及磁性材料的应用产品的研究、生产、	4,520	50,081,349.51	50,246,530.82	44332798.19	5,360,725.10	3,997,246.32

			销售, 以及 有关技术 咨询服务						
--	--	--	------------------------	--	--	--	--	--	--

7、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 公司无控制有特殊目的主体。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趋势

1、公司所处行业

目前, 公司主营粘结钕铁硼 (NdFeB) 磁体元件及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业务, 公司正在建设的钕钴磁体项目和热压钕铁硼磁体项目均属于磁性材料行业中的稀土永磁体元部件制造业。

2、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从 1993 年开始, 一直专业从事新一代稀土永磁体——粘结钕铁硼 (Bonded NdFeB) 稀土磁体元件及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目前仍然为全球粘结钕铁硼稀土磁体产销规模最大的厂家。

公司于 2012 年 3 月开始实施钕钴磁体和热压磁体项目, 该两项目尚在建设中, 这两个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巩固公司在磁性材料行业中的地位、提高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力。

3、主要产品及竞争对手情况

(1) 公司主营的粘结钕铁硼磁体

公司主要产品为粘结钕铁硼磁体, 包括: 光盘驱动器主轴电机磁体、硬盘驱动器主轴电机磁体、汽车微电机磁体、步进电机磁体以及各类永磁无刷直流电机转子组件等磁体零部件。

公司粘结钕铁硼磁体产品结构中的光盘驱动器用磁体、家电和办公自动化用磁体、其它应用领域磁体属公司传统优势产品, 这些产品的竞争主要在国内厂家之间展开。公司在这些产品上具有较明显的竞争优势, 在这些产品领域, 主要竞争对手包括: 乔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英洛华磁业有限公司和宁波韵升高科磁业有限公司。

公司硬盘驱动器用粘结钕铁硼磁体因其制造技术要求高、难度大、客户认证要求高, 截至报告期末, 全球硬盘驱动器磁体批量的生产企业仍然只有三家: 上海爱普生磁性器件有限公司、日本大

同电子公司和银河磁体。

公司汽车用粘结钕铁硼磁体附加值高,制造技术难度较大,质量管理和客户认证要求极其严格,属粘结钕铁硼磁体的高端应用市场。随着能够生产汽车用粘结钕铁硼磁体的厂家数量逐渐增多,市场竞争逐步增大。近些年,公司通过与汽车专用电机厂商合作,不断地开拓及发展汽车用磁体的市场空间,使得公司汽车用磁体销量逐年上升。

(2) 公司正在建设的钕钴磁体项目

公司钕钴磁体项目于2012年3月开始投入建设,该项目拟投入2,600万元,项目建成后达到200吨/年钕钴磁体的产能目标,截至本报告期末,钕钴磁体项目部分产品已进入小批量生产阶段。

钕钴(SmCo)永磁体是20世纪60年代发展起来的一种磁性功能材料,具有很高的磁性能、优良的温度特性及耐腐蚀性,在军事装备、航空航天、自动化控制、汽车、通讯、传感器、石油工业、仪器仪表等行业得以广泛应用,随着国家保护稀土资源政策的逐渐落实,钕钴磁体的应用市场将不断扩大。

钕钴磁体的主要竞争对手:宁波宁港永磁材料有限公司、宁波科星磁性材料有限公司、西南应用磁学研究所等。

(3) 公司正在建设的热压磁体项目

公司热压磁体项目于2012年3月开始投入建设,该项目拟首期投资3,800万元,用于300吨/年热压钕铁硼磁体生产及后加工建设,截至本报告期末,热压钕铁硼磁体项目少量样品已通过客户认证,部分产品进入小批量认证阶段。

热压钕铁硼磁体属于高性能钕铁硼永磁体范畴,高性能钕铁硼永磁体可广泛应用于风力发电、节能电梯、节能环保空调、新能源汽车、EPS和节能石油抽油机等新能源和节能环保等领域,高性能钕铁硼永磁体未来发展空间巨大。热压钕铁硼磁体和粘结钕铁硼磁体同属钕铁硼磁体在生产工艺上的细分,热压钕铁硼磁体通过使用热挤压、热变形等不同的生产工艺来提高产品磁性能,与烧结钕铁硼磁体相比在原材料上具有成本优势,以及在热稳定性、耐腐蚀性和稀土原料利用率、成品率等方面都有较大优势,市场前景广阔。

热压钕铁硼磁体目前只有日本大同(Daido)一家公司能够批量生产,我国本土企业对热压钕铁硼磁体批量生产至今仍为空白。

4、行业发展趋势

稀土永磁材料行业一直为国家鼓励发展的行业，并列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十二五规划》和《新材料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重点发展的行业。

随着国家“十二五”规划和一系列相关政策的实施、中国对新能源和节能减排工作重视程度的不断提高、低碳和绿色经济的发展，服务于节能环保和新能源产业的的稀土功能材料将成为发展重点。稀土功能材料是发展我国科学技术、抢占世界高科技至高点的重要领域。从长远来看，作为稀土功能材料重要组成部分的稀土永磁材料行业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但由于稀土永磁材料行业受国家对稀土行业整合相关政策的影响，稀土价格波动较大，对下游需求和稀土永磁体厂家的生产经营会带来影响；如果稀土价格波动减小、下游市场需求企稳回升、稀土永磁体在更多节能环保领域推广应用，稀土永磁行业将迎来更多的发展机遇。

5、公司的主要行业优势

(1) 人力资源优势

公司自1993年以来专业从事钕铁硼磁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对磁性材料及磁体相关产品进行了深入的研究。通过不断培养和引进人才，拥有一支以董事长、总经理及技术专家为带头人的集各学科高层次人才组成的研发队伍，具有对技术和市场“把握准、决策快、反应力和应变力强”的特点，能够准确地把握产品和市场的发展机遇，为公司高效地研发具有前瞻性的新产品打下了基础。

公司上市后，根据公司长远发展规划不断招聘或引进高学历、高层次的专业技术人员，不断提升公司技术研发人员素质。

公司建立健全了行之有效的培训体系，并根据磁性材料行业的特殊性及其公司的不同发展阶段，培养了一批适合公司发展的懂技术会管理的管理干部、精业务肯实干的技术骨干、打造了一支凝聚力强效率高的作业团队，

(2) 自主研发的技术和设备优势

在粘结钕铁硼磁体领域：公司通过多年持续不断的自主研发、自主创新，不仅形成了成熟完善的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粘结钕铁硼稀土磁体的专有工艺体系、专有生产设备体系，拥有一系列混料、成型、无尘复合涂层、充磁等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而且形成了一系列与粘结钕铁硼磁体生产相配套的模具、辅具、量具、工装夹具的设计及制造技术、磁体组件配套件的加工技术、磁体组件的组装工艺和技术。这些技术一方面形成公司专利技术，另一方面作为公司非专利技术已全面应用在粘结钕铁硼磁体的各个生产环节。

在钕钴磁体和热压钕铁硼磁体领域：公司主要采取自主研发、自主创新取得项目产品生产所需的技术工艺体系和设备体系，这两个项目的顺利推进，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力。

(3) 高效率带来的成本优势

公司对生产设备根据自身的生产需要改造升级，针对不同工序的实际需要实现了半自动化、自动化生产。高效率的生产设备不仅满足了不同客户的个性化生产需求，保证了产品质量的稳定，而且大大降低了产品成本。

(4) 优质客户群带来的品牌优势

多年来，公司坚持以“品质更满意，成本更低、交付更准时、服务更周到”为公司质量方针，不断地持续改进，为客户提供性价比较高的产品和服务。由此形成了稳定、优质的客户群，Nidec、Samsung、Minebea、Sony、Mitsumi、LG、Bosch、JE等国际知名品牌公司及雷利、鸣志、大洋、万至达、唯真等国内知名企业。“银河磁体”已成为这些客户心目中的知名品牌。

(5) 产品优势

公司粘结钕铁硼磁体大量进入高端应用领域，产品优势表现在：产品种类、件数在同行业中最多；在光盘用磁体上具备行业领先优势；在硬盘用磁体上具备与国外企业竞争的能力；在汽车用磁体这一新兴市场上已占有一定的市场；在大型、异型磁体、磁体组件上在国内外均具有绝对的优势。

(6) 管理优势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生产管理流程、品质控制体系以及供应商评估与控制体系，能够确保原材料供应、生产、销售等各个环节的质量控制。公司于2002年4月首次通过瑞士SGS认证机构的ISO9001:2000质量体系认证，2006年12月首次通过瑞士SGS认证机构的ISO/TS16949:2002质量认证；公司2003年5月首次通过日本SONY公司的绿色伙伴(GREEN PARTNER)环境认证。近几年，公司又顺利通过了SGS认证机构和日本SONY公司对上述该质量体系或环境体系更高要求的多次复审，从而促进了公司质量和环境管理水平的不断提高。

在多年的实际生产经营管理过程中，公司不断学习国际先进管理理念，建立了与国际接轨的管理模式，为公司新项目的开展创下了很好的管理环境，这些管理优势为公司产品能够被更多的国内外客户采用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7) 企业文化优势

公司非常注重企业文化建设，公司根据公司自身特点，总结优良传统，沉淀了具有本公司特色的企业文化。公司坚持“以人为本，持续发展，长久永存”的经营理念 and “新技术、高效率、低成本、好管理”的管理思路，通过持续推进5S管理、技术革新及合理化建议等活动对员工进行企业文化宣传，并通过各种培训、专题讨论、企业专刊等活动，将企业文化融入日常管理，不断增强公司

的凝聚力和员工的团队意识。公司丰富的企业文化内容使公司上下团结一致，齐心合作，具有很强的向心力、创造力和战斗力。

6、公司的主要行业困难

(1) 由于公司生产经营所需主要原材料为钕、镨钕、钐等稀土金属，由于国家对稀土行业的整合，稀土供应相对垄断。公司没有稀土资源，对原材料价格没有话语权，稀土原料价格的波动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困难。

(2) 由于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子信息设备中，电子信息设备的更新换代一方面给公司产品带新的应用领域，同时使公司原有部分产品市场减少或被替代。

(二) 公司发展战略

1、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自上市以来，坚持稳步实施持续、健康的发展战略：即以粘结钕铁硼稀土磁体及其部件产业为核心主业，不断的自主创新、自主研发技术和装备体系，加大资金投入，加强市场开拓和精细化管理，力争成为全球粘结钕铁硼稀土磁体领域内具有较大领先优势的供应商。同时，公司将择机发展其上、下游产业，以及与其相关的纵、横向产业。

报告期，公司的经营模式和业务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2、战略推进情况

2013年，公司募投项目“高精度、高洁净度硬盘用粘结钕铁硼磁体扩建项目”、“高性能汽车用粘结钕铁硼磁体扩建项目”建设完成，分别达到年新增600吨和200吨设计产能的建设目标。

公司横向发展的两项目进展：2012年3月，公司开始实施年产300吨热压钕铁硼磁体建设项目和年产200吨钐钴磁体建设项目。截至报告期末，钐钴磁体项目部分产品处于小批量生产阶段。热压钕铁硼磁体项目少量样品已通过客户认证，部分产品进入小批量认证阶段。

公司纵向发展的项目进展：2012年8月，公司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乐山银河园通磁粉有限公司实施“钕铁硼微晶磁粉生产项目”，该子公司于2012年9月成立，2013年正常生产经营，并通过技术或工艺改进，其产能已逐步扩大，该项目还在建设中。

3、公司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1)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

由于公司生产经营所需主要原材料为钕、镨钕、钐等稀土金属，国家对稀土的整合系列政策对这些原材料价格波动产生影响，给公司库存管理带来困难，对此，公司通过密切关注国家相关政策、深入分析行业发展动态，充分了解下游客户的需求，实施最优化的库存管理策略以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影响。

(2) 下游需求变化的影响

公司粘结钕铁硼磁体广泛应用于电子信息设备中，电子信息设备的更新换代使公司一部分原有的产品减少或被替代，但同时，随着产品新的应用领域的开发，新产品又不断增加。如市场对光盘需求的减少带来公司光盘用磁体部分产品减少，但汽车用磁体和其它磁体在增加；固态硬盘的使用使计算机上硬盘使用量减少，但在云计算、监控录像设备及物联网的应用将使大容量硬盘用量增加。

随着节能降耗理念的不断推广，下游客户对电机效率要求的不断提高，风机、泵类等电机会越来越多地转为使用稀土永磁体，为公司产品的新应用带来更多希望。

(3) 超募资金项目推进的机遇和困难

公司2012年3月使用超募资金投资的钐钴磁体项目和热压钕铁硼磁体项目给公司带来了发展的机遇，该两项目的成功实施将有利于扩大公司产品的种类和应用领域、巩固公司在磁性材料行业中的地位、进一步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力和影响力；同时，该两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可能面临如技术或人才不足、市场开拓不利等困难，对此，公司需根据项目推进的不同阶段，充分做好人、财、物的合理配备，以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4、2014 年战略发展推进计划

(1) 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计划及进展

2014年，公司将继续本着“新技术、高效率、低成本”的思路，继续推进以自主开发为主的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等开发活动，不断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同时，不断开发新产品，并加快钐钴磁体和热压磁体新产品的开发。

(2) 产能扩张、资产收购等重大投资计划

2014年，公司重点需要通过进一步投入及设备或技术工艺的改进，提高钐钴磁体和热压磁体的产能。

(3) 投资者回报安排

按照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将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科学地制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三）2014 年度经营计划及资金需求情况

1、2014 年度经营计划

（1）市场开拓计划

- 、继续大加开拓国内市场，使国内市场占有率继续保持较快增长；
- 、继续开发汽车用磁体的新客户，与下游客户一起拓宽粘结钕铁硼磁体在汽车上的运用，实现汽车用磁体销售的持续增长；
- 、加快自主研发和自主创新进程，攻克技术和质量难题，加快硬盘用磁体新规格产品的研发进程，争取更多的新规格产品早日实现量产。
- 、持续进行技术革新，提高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继续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产品，保持公司在光盘用磁体领域的市场份额。
- 、加大磁体在风机、泵类等电机上的应用、开发。
- 、努力开拓钕钴磁体客户，实现钕钴磁体更多产品量产。
- 、加快热压磁体的市场开拓、样品试制、客户认证评价、以及试生产等工作，力争有产品实现量产。

（2）研发提升计划

- 、加大对钕钴磁体和热压钕铁硼磁体的研发投入，满足该两类磁体对研发人员、研发设备增加的需求；进一步改进钕钴磁体、热压钕铁硼磁体的工艺体系和设备体系，缩短新产品研发周期，争取研发出更多客户认可的产品。
- 、继续开展对市场需求较广、附加值高的粘结钕铁硼磁体及与之相关的更高效率、更高质量的设备体系和工艺体系的研发，不断满足客户的更高要求。

（3）成本控制计划

- 、解决一些慢性故障，提高产品一次性合格率，减少质量不良带来的损失。
- 、不断创新，推进设备体系自动化改造，不断提高产品生产效率，减少用工成本。
- 、优化作业现场、减少人员和物料周转、提升管理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实施最优化的库存管理策略。

(4) 人才发展计划

、紧密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和各项目的推进，根据行业的特殊性及各公司发展战略的阶段性和阶段性，通过多种方式引进更多专业人才。

、通过培训、技术交流、师傅传带等方式培训或培养更多满足公司未来的发展需要的各层次人才。

(5) 项目推进计划

加快推进钕铁硼磁体项目和热压钕铁硼磁体项目建设，保证项目开展所需的人、财、物等各项需求，全力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2、在建投资项目及资金来源、使用情况

公司在建项目包括2012年3月开始实施的钕铁硼磁体项目和热压磁体项目。

钕铁硼磁体项目计划投入资金2,600万元，热压磁体项目首期计划投入资金3,800万元，这两个项目所需的资金由超募资金提供。该两项目正在建设中，截止报告期末，钕铁硼磁体累计投入超募资金607.14万元，热压钕铁硼磁体项目共投入超募资金513.45万元。

(四) 公司未来发展和经营目标实现可能面临的风险分析及对策

1、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单一的风险及对策

公司目前主营粘结钕铁硼磁体的主要原材料为以快淬工艺制备的钕铁硼永磁微晶粉末，其专利为美国麦格昆磁公司(MQI)独家垄断拥有，专利覆盖范围主要为日本、美国和欧洲地区，即凡是在这些国家和地区生产、销售的粘结钕铁硼磁体所用的原材料磁粉必须为MQ磁粉。目前粘结钕铁硼磁体行业的主要消费客户均在专利覆盖地区。

由于MQI公司专利保护的原因，报告期内公司出口产品全部采用MQ磁粉。在专利全部到期之前，MQI作为该磁粉的全球独家垄断生产销售商长期保持原料磁粉的高垄断价位，一定程度上限制了行业的快速发展，限制了公司产品成本的下降，造成了公司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单一的风险。

对此，公司已加大了国内市场的开拓，对销往国内的产品采用国内磁粉，2011年、2012年国内客户的销售收入在总销售收入中的占比逐年上升。2012年9月，公司通过设立子公司实施钕铁硼微晶磁粉生产项目，以满足公司对国内磁粉不断增加的需求。同时，MQI专利的将于今年7月到期，公司原材料供应商单一的现状将得到改善。

2、人民币升值的风险及对策

由于公司产品大量出口，主要以美元结算，人民币升值将给公司带来一定影响。对此，公司已采取购买原材料同样以美元结算来抵消一部分汇兑风险。

3、劳动力成本不断上升影响利润的风险及对策

由于公司属于技术和劳动密集型企业，2013 年公司生产磁体的平均单位人工成本比上年度上升了 9.39%，劳动力成本的不断上升将直接影响公司利润。对此，公司将不断对现有设备进行自主改造，使更多工序或产品实现自动化、半自动化生产，以减少用工人数，从而降低人工成本。

三、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四、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重大会计政策变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

五、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一）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2012年11月9日，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修订的《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八条“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调整”规定：

1、公司将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科学地制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2、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3、在公司当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为正数且符合《公司法》规定的分红条件的情况，在公司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应当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每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

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1)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且绝对金额超过3,000万元；

(2)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0%。

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后，采取股票分利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充分考虑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4、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制定的决策机制

(1) 利润分配政策意见收集：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向公司提出利润分配政策相关的提案；公司通过投资者电话、邮件、投资者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广泛征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并反馈给董事会。

(2) 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董事会结合公司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当期资金需求及股东回报规划，充分听取独立董事、监事会和股东的意见或建议制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3) 利润分配政策的审议：利润分配政策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核并发表明确的书面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时，应给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的发言机会。

5、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机制

(1) 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董事会在制定利润分配预案前，应通过投资者电话、邮件、投资者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广泛收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并征求独立董事、监事的意见。

(2) 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应当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同意，且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同意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核并发表明确的书面独立意见。

监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需经全体监事过半数以上表决同意。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应给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的发言机会，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以上通过。

6、公司董事会在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未按照本章程所规定利润分配政策作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还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7、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8、公司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9、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机制

（1）公司董事会在制定利润调整政策时，应满足本章程中规定的调整条件，经过详细论证并说明原因，并通过投资者电话、邮件、投资者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广泛收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征求独立董事、监事的意见。

（2）董事会在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同意，且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同意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应用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明确的书面独立意见。

监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时，需经全体监事过半数以上表决同意。

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时，应给中小股东充分的发言机会，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3.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1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61,573,18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48,471,954.00
可分配利润（元）	83,295,134.95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14 年 3 月 6 日，经公司董事会决议讨论通过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份总数 161,573,18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8,471,954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 161,573,18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161,573,18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323,146,360 股。本预案须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情况

1、2011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2012年3月26日，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2011年12月31日总股本161,573,1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6.00元现金（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96,943,908.00元。

根据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28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了 201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11 年度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2012 年 4 月 6 日，除权除息日为：2012 年 4 月 9 日。

2012 年 4 月 9 日，公司 2011 年年度权益分配实施完毕。

2、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3年3月6日，经公司董事会决议讨论通过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公司拟以2012年12月31日总股本161,573,1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72,707,931.00元，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3年3月29日，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分配预案，2013年4月3日，公司发布了201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12年度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2013 年4月11 日，除权除息日为：2013 年4 月12日。

2013年4月12日，公司2011年年度权益分配实施完毕。

3、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4 年 3 月 6 日，经公司董事会决议讨论通过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份总数 161,573,18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8,471,954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 161,573,18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161,573,18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323,146,360 股。

本预案须经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3 年	48,471,954.00	55,276,480.99	87.69%
2012 年	72,707,931.00	76,986,495.89	94.44%
2011 年	96,943,908.00	144,000,195.15	67.32%
2010 年	45,240,490.40	53,700,768.48	84.25%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

2010 年 12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的最新要求，2012 年 2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修订）》。

2013 年，公司严格按制度要求，公司发布重大事项公告、业绩预告和定期报告等情况下均未披露信息知情者做登记备案。经核查，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况，没发生被监管部门查处和要求整改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3 年 05 月 30 日	公司 3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山证券：孔祥鹏	热压磁体和钕钴磁体项目进展情况、磁粉项目情况。
2013 年 09 月 12 日	公司 2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发证券 黄勇 民生证券：黄玉 国信证券：尹昇"	产品市场情况
2013 年 11 月 07 日	公司 3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长江证券：葛军 熊文静	公司经营情况
2013 年 11 月 27 日	公司 3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建投证券：郭晓露	公司经营情况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

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贵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贵公司实施于2013年度会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或其他程序。

本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三、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四、资产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未发生收购资产、出售资产、企业合并、资产重组事项。

五、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股权激励实施情况。

六、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事项。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托管资产、承包资产、租赁情况。

(二) 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

(三) 报告期内或报告期继续发生的委托理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委托贷款事项,也没有前期发生延续到报告期的这些事项。

(四) 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未签有重大合同。

八、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置换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p>公司发行前全体自然人股东戴炎、吴志坚、何金洲、张燕及法人股东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p>	<p>2010年5月31日,公司自然人股东戴炎、吴志坚、张燕和何金洲于向公司出具了《承诺函》,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银河磁体的生产经营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活动。自本承诺函出具日始,本人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银河磁体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且不会对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银河磁体相同或相似的业务进行投资。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人愿意承担因此给银河磁体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同时,法人股东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也向公司出具了《承诺函》,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银河磁体的生产经营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活动。自本承诺函出具日始,本公司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银河磁体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且不会对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银河磁体相同或相似的业务进行投资。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公司愿意承担因此给银河磁体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p>	<p>2010年05月31日</p>	<p>不适用</p>	<p>截止本报告期末,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p>
<p>发行时所作承诺</p>	<p>公司发行前全体自然人股东戴炎、吴志坚、何金洲、张燕、董事唐步云及法人股东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p>	<p>公司自然人股东戴炎、吴志坚、张燕和何金洲在2010年5月31日向公司出具的《承诺函》中同时承诺:本人自银河磁体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银河磁体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银河磁体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银河磁体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担任银河磁体董事或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银河磁体股份数的25%。自本人离任上述职务后的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银河磁体的股份。</p> <p>公司法人股东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在2010年5月31日向公司出具的《承诺函》中同时承诺:本公司自银河磁体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银河磁体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银河磁体回购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银河磁体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本公司控股股东唐步云先生担任银河磁体董事或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期间内,本公司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公司所持有银河磁体股份数的25%。自唐步云先生离任上述职务后的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银河磁体的股份。</p> <p>公司董事唐步云在2010年5月31日向公司出具的《承诺函》中承诺:本人自银河磁体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银河磁体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银河磁体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银河磁体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如在本人担任银河磁体董事或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期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银河磁体股份数的25%。自本人离任上述职务后的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银河磁体的股份。</p>	<p>2010年05月31日</p>	<p>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或担任公司董事或监事或高管期间</p>	<p>截止本报告期末,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p>
	<p>公司发行前全体自然人股东戴炎、吴志坚、何金洲、张燕及法人股东成都市银</p>	<p>2010年8月,公司发行人股东戴炎、吴志坚、张燕、何金洲、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如银河磁体因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完成之日前的事由,因未足额、按时为公司全体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导致公司被相关行政主管机关或司法机关处以罚金、征收滞纳金或被任何其他方索赔的,本人/本公司将按照本声明和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公司持有银河磁体的股份比例以</p>	<p>2010年08月18日</p>		<p>截止本报告期末,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p>

	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支付的方式无条件补足公司应缴差额并承担银河磁体因此受到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0年8月18日, 公司发行人股东戴炎、吴志坚、张燕、何金洲、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承诺: 如银河磁体因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完成之日前的事由, 因未足额、按时为公司全体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导致公司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处以罚金、征收滞纳金或被任何他方索赔的, 本人/本公司将按照本声明和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公司持有银河磁体的股份比例以现金支付的方式无条件补足公司应缴差额并承担银河磁体因此受到的全部经济损失。			诺的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不适用				
承诺的解决期限	不适用				
解决方式	不适用				
承诺的履行情况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 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 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不适用。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3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武林、唐方模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2013年3月29日, 经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继续聘任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1月1日起正式启用新的名称——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

是 否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是 否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是 否

十一、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不适用。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无。

十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不适用。

十四、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不适用。

十五、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2013年5月31日，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详见公司2013年5月16日和2013年6月1日披露在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文件。

2、2013年10月13日，公司发行前限售股份解除限售，详情请见公司2013年10月9日披露在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文件。

十六、控股子公司重要事项

无。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0,573,180	74.62%	0	0	0	-69,932,445	-69,932,445	50,640,735	31.34%
3、其他内资持股	120,573,180	74.62%	0	0	0	-69,932,445	-69,932,445	50,640,735	31.3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3,052,199	32.83%	0	0	0	-53,052,199	-53,052,199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67,520,981	41.79%	0	0	0	-16,880,246	-16,880,246	50,640,735	31.3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1,000,000	25.38%	0	0	0	69,932,445	69,932,445	110,932,445	68.66%
1、人民币普通股	41,000,000	25.38%	0	0	0	69,932,445	69,932,445	110,932,445	68.66%
三、股份总数	161,573,180	100%	0	0	0	0	0	161,573,180	1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有限售条件股份变动是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有限售条件股份120,573,180股于2013年10月13日锁定期满解除限售,同时,其中50,640,735股为高管持有股份被锁定,因此无限售流通股实际增加为69,932,445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股东对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锁定承诺,发行前所有股东股份锁定三年,2013年10月13日锁定期满解除限售。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三)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戴炎	54,257,931	54,257,931	40,693,448	40,693,448	担任董事锁定	2013 年 10 月 13 日
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53,052,199	53,052,199				2013 年 10 月 13 日
吴志坚	6,028,659	6,028,659	4,521,494	4,521,494	担任董事、高管锁定	2013 年 10 月 13 日
张燕	6,028,659	6,028,659	4,521,494	4,521,494	担任董事锁定	2013 年 10 月 13 日
何金洲	1,205,732	1,205,732	904,299	904,299	担任董事、高管锁定	2013 年 10 月 13 日
合计	120,573,180	120,573,180	50,640,735	50,640,73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和上市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证券发行和上市情况。

(二)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变动、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因送股、转增股本、配股、增发新股、非公开发行股票、权证行权、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企业合并、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减资、债券发行或其它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变动、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变动的情况。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1,61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11,273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戴炎	境内自然人	33.58%	54,257,931	0	40,693,448	13,564,483		
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83%	53,052,199	0	0	53,052,199	质押	3,650,000
张燕	境内自然人	3.73%	6,028,659	0	4,521,494	1,507,165		
吴志坚	境内自然人	3.73%	6,028,659	0	4,521,494	1,507,165		
中国工商银行 - 中银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	其他	1.28%	2,062,392	2,062,392	0	2,062,392		

基金								
广发证券 - 交行 - 广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3号)	其他	1.14%	1,840,193	1,840,193	0	1,840,193		
何金洲	境内自然人	0.75%	1,205,732	0	904,299	301,433		
中国工商银行 - 中银动态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8%	1,099,788	1,099,788	0	1,099,788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 昀沣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5%	800,945	800,945	0	800,945		
中国工商银行 - 中银持续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9%	794,308	794,308	0	794,308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唐步云和张燕为夫妻关系,唐步云和张燕分别持有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70%、22.5% 的股份,除此,公司未收到有表明其余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任何证据。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53,052,199	人民币普通股	53,052,199					
戴炎	13,564,483	人民币普通股	13,564,483					
中国工商银行 - 中银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62,392	人民币普通股	2,062,392					
广发证券 - 交行 - 广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3号)	1,840,193	人民币普通股	1,840,193					
张燕	1,507,165	人民币普通股	1,507,165					
吴志坚	1,507,165	人民币普通股	1,507,165					
中国工商银行 - 中银动态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99,788	人民币普通股	1,099,788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 昀沣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00,945	人民币普通股	800,945					
中国工商银行 - 中银持续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94,308	人民币普通股	794,308					

陈雪崇	603,233	人民币普通股	603,233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包含了 9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另 1 名为股东陈雪崇。</p> <p>2、上述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中，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唐步云和张燕为夫妻关系，唐步云和张燕分别持有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70%、22.5%的股份。除此，公司未收到有表明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任何证据。</p>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上述股东中，陈雪崇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603,233 股。		

（二）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说明：

公司单个股东控制的股份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50%，均无法决定董事会多数席位。公司第一大股东为自然人戴炎，其持有公司33.58%股份，第二大股东为法人股东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其持有公司32.83%的股份，公司前两大股东持股比例比较接近，均未超过50%，且均无法决定董事会多数席位，因此，公司无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自然人戴炎持有公司 33.58%股份，未达到公司总股本的 50%；公司第二大股东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32.83%的股份，唐步云为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其持有该公司 70%的股份，即间接持有公司 22.98%的股份，张燕直接持有公司 3.75%股份，同时持有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2.5%的股份。唐步云和张燕为夫妻关系，两人合计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4.10%，也未达到公司总股本的 50%，与第一大股东戴炎的持股比例仍较接近，不能决定股东大会的最终决策，因此，无法确定实际控制人。

无实际控制人的，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是否存在持股比例在 5%以上的股东情况

是 否

自然人

最终控制层面 5%以上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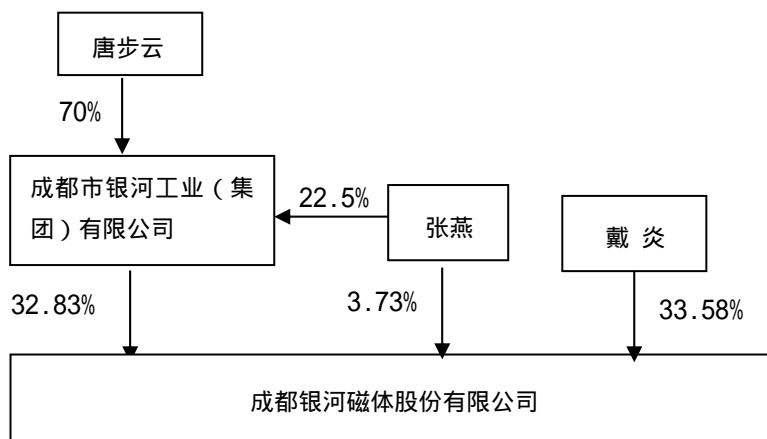
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戴炎	中国	否
唐步云	中国	否
张燕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戴炎近五年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唐步云近五年一直担任公司副董事长；	

	张燕近五年一直担任公司董事，2013 年 5 月 31 日前还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如下：



(四) 其它持股在10%以上的法人股东情况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唐步云	1993年07月10日	63310258-4	1000万元	实业、工业项目投资、开发、管理。

(五) 前10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股)	限售条件
戴炎	40,693,448	2015年01月01日	13,564,483	2013年10月13日解除限售后，因担任董事将其股份数的75%锁定为限售，该部分可上市交易时间暂记为下一年度解锁起始日。
张燕	4,521,494	2015年01月01日	1,507,165	2013年10月13日解除限售后，因担任高管将其股份数的75%锁定为限售，该部分可上市交易时间暂记为下一年度解锁起始日。
吴志坚	4,521,494	2015年01月01日	1,507,165	2013年10月13日解除限售后，因担任董事、高管将其股份数的75%锁定为限售，该部分可上市交易时间暂记为下一年度解锁起始日。
何金洲	904,299	2015年01月01日	301,433	2013年10月13日解除限售后，因担任董事、高管将其股份数的75%锁定为限售，该部分可上市交易时间暂记为下一年度解锁起始日。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 持股份 数量 (股)	本期减 持股份 数量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期初持有的 股权激励获 授予限制性 股票数量 (股)	本期被授予 的股权激励 限制性股票 数量(股)	期末持有的 股权激励获 授予限制性 股票数量 (股)
戴 炎	董事长	现任	54,257,931	0	0	54,257,931	0	0	0
唐步云	副董事长	现任	0	0	0	0	0	0	0
吴志坚	董事、总经 理	现任	6,028,659	0	0	6,028,659	0	0	0
张 燕	董事	现任	6,028,659	0	0	6,028,659	0	0	0
何金洲	董事、副总 经理	现任	1,205,732	0	0	1,205,732	0	0	0
朱魁文	董事、董事 会秘书、财 务总监	现任	0	0	0	0	0	0	0
周友苏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罗 珉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何 勇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郭辉勇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0	0	0	0	0	0
唐建英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代华进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杨天均	独立董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吕先铭	独立董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张一昆	独立董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李继红	监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合计	--	--	67,520,981	0	0	67,520,981	0	0	0

二、任职情况

(一)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董事

公司共有9名董事，其中3名独立董事。

(1) 戴炎先生：196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不具有境外居留权。1986年毕业于四川大学材料学本科专业，1991年取得材料工程硕士学位。从1993年至今一直在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工作，长期从事粘结钕铁硼稀土磁体的研究、开发及生产管理工作，曾获成都市劳动模范、四川省劳动模

范、成都市有突出贡献的优秀专家、四川省有突出贡献的优秀专家、四川省科技进步一等奖。历任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从2007年6月起历任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届任期从2013年5月31日至2016年5月30日。

(2) 唐步云先生：195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不具有境外居留权。1975年毕业于四川省商业学校，1982年毕业于四川师范大学政教系，法学学士，本科学历。历任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从2007年6月起历任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本届任期从2013年5月31日至2016年5月30日

(3) 吴志坚先生：196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不具有境外居留权。1986年毕业于四川大学材料学专业，本科学历。从1993年至今一直在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工作，长期从事粘结钕铁硼稀土磁体的批量生产管理、质量管理工作，曾获成都市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四川省科技进步一等奖。历任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从2007年6月起历任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本届任期从2013年5月31日至2016年5月30日。

(4) 张燕女士：1954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不具有境外居留权。1975年毕业于四川省商业学校，1985年毕业于四川省电大，本科学历。历任四川省食品工业经贸公司经理、成都成华交通物资公司经理，曾任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本届任期从2013年5月31日至2016年5月30日

(5) 何金洲先生：196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不具有境外居留权。1988年毕业于华中理工大学材料学专业，1991年获得四川大学材料学硕士学位。从1993年至今一直在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工作，长期从事粘结钕铁硼稀土磁体的批量生产工艺、设备的研究、开发工作，曾获成都市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四川省科技进步一等奖。历任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本届任期从2013年5月31日至2016年5月30日。

(6) 朱魁文先生：1966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不具有境外居留权。1991年四川大学计算机系毕业，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高级工程师；具有证券从业人员资格，并取得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证书。1991年7月至1996年5月在成都晚报社工作；1996年6月至2000年2月在中国农业银行四川省分行工作；2000年3月至2010年12月在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成都办事处工作；现任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本届任期从2013年5月31日至2016年5月30日。

(7) 周友苏先生：195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3年毕业于西南政法学院法律专业，本科学历。现任四川省社科院研究员、教授、民商法首席专家，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四川省学术带头人。1983年7月至1991年8月，任四川省社会科学院任助理研究员、副所长；1991年8

月至1993年6月，任四川省凉山州美姑县委副书记；1993年6月至今，历任四川省社会科学院所长、副院长、常务副院长、二级研究员。兼任西南财经大学教授、西南政法大学教授、国家法官学院教授、中国商法学研究会副会长、中国证券法研究会副会长、中国政治学会常务理事、四川省青少年犯罪研究会会长、四川省政治学会会长，四川省民法经济法学会**名誉**副会长。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现任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从2013年5月31日至2016年5月30日。

(8) 罗珉先生：195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1982年毕业于四川财经学院，西南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西南财经大学工业经济系企业管理教研室副主任、主任；西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西南财经大学发展规划处副处长；1995年被评为四川省优秀中青年专家，享受政府特殊津贴。现任西南财经大学企业管理研究所所长。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现任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从2013年5月31日至2016年5月30日。

(9) 何勇先生：1970年10月出生，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会计师，大学学历，财政部会计领军（后备）人才。曾在四川省建筑工程机械厂（后改制为四川金鑫股份有限公司）从事财务工作，在原德阳会计师事务所（1998年改制为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历任部门主任，副主任会计师，副总经理。2009年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整体加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成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现任重庆云河水电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从2013年5月31日至2016年5月30日。

2、监事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郭辉勇、唐建英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代华进由公司职工代表选举委任。3名监事均为中国国籍，均不具有境外居留权。

(1) 郭辉勇先生：监事会主席，196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不具有境外居留权。历任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综合部部长，现任公司行政部部长。自2007年6月起历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从2013年5月31日至2016年5月30日。

(2) 代华进先生：职工代表监事，197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不具有境外居留权。1998年就职于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技术员、质控部部长、现任公司技术部部长。

(3) 唐建英女士：监事，197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不具有境外居留权。1991年毕业于四川省泸州市财经校会计专业，1997年毕业于广州中山大学财会专业函授班，大专学历。现就职于成

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从2001年起历任公司监事，本届任期从2013年5月31日至2016年5月30日。

3、高级管理人员

- (1) 吴志坚先生（简历见上述董事介绍）
- (2) 何金洲先生（简历见上述董事介绍）
- (3) 朱魁文先生（简历见上述董事介绍）

（二）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唐步云	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1993年07月10日		是
张燕	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1993年07月10日		否
唐建英	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	1997年11月23日		是

（三）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周友苏	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8年3月28日	2014年3月28日	是
周友苏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年12月19日	2015年3月2日	是
周友苏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6月8日	2015年6月8日	是
罗琨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0月22日	2016年10月22日	是
罗琨	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04月19日	2015年4月19日	是
何勇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3月1日	2015年3月1日	是
何勇	重庆云河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8月1日	2012年8月1日	是
戴炎	乐山银河园通磁粉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9月1日	2015年9月1日	否
郭辉勇	乐山银河园通磁粉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2年9月1日	2015年9月1日	是
朱魁文	乐山银河园通磁粉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9月1日	2015年9月1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1、“乐山银河园通磁粉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高管、董事人员的薪酬由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高管人员上一年度的工作情况提出建议，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按规定发放；监事津贴由监事会提议，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2012年3月26日，经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监事津贴发放调整方案》，报告期，公司董事、

	监事、高管人员的薪酬按此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2013 年，公司董监高薪酬按照上述股东会通过的报酬标准执行。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备注
戴 炎	董事长	男	48	现任	60.18		60.18	
唐步云	副董事长	男	60	现任	23.27	50.32	73.59	
吴志坚	董事、总经理	男	49	现任	53.74		53.74	
张 燕	董事	女	59	现任	12.11		12.11	
何金州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48.72		48.72	
朱魁文	董事会秘书、董事、财务总监	男	47	现任	47.03		47.03	
周友苏	独立董事	男	60	现任	3		3	
罗 珉	独立董事	男	59	现任	3		3	
何 勇	独立董事	男	43	现任	3		3	
郭辉勇	监事会主席	男	45	现任	26.41		33.18	报告期实得报酬 33.18 中包含在子公司领薪 6.77 万。
代华进	监事	男	42	现任	17.37		17.37	
唐建英	监事	女	42	现任	4.39	5.88	10.27	
李继红	监事	女	43	离任	13.32		13.32	
杨天均	独立董事	男	62	离任	3		3	
吕先铠	独立董事	男	49	离任	3		3	
张一昆	独立董事	男	64	离任	3		3	
合计	--	--	--	--	324.54	56.2	387.5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无。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杨天均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3 年 05 月 31 日	期满换届离任
吕先铠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3 年 05 月 31 日	期满换届离任
张一昆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3 年 05 月 31 日	期满换届离任
李继红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3 年 05 月 31 日	换届离任
周友苏	独立董事	任免	2013 年 05 月 31 日	换届，股东会选举
罗 珉	独立董事	任免	2013 年 05 月 31 日	换届，股东会选举
何 勇	独立董事	任免	2013 年 05 月 31 日	换届，股东会选举
代华进	监事	被选举	2013 年 05 月 31 日	换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无变动。

六、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到2013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员工总数为1035人，均为在职员工。公司无离退休职工，不需承担离退休费。公司员工专业、学历、年龄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人员分类	人数	比例
专业构成	生产人员	774	74.8%
	销售人员	14	1.4%
	技术人员	143	13.8%
	财务人员	9	0.9%
	管理人员	52	5.0%
	其他	43	4.2%
教育程度	硕士及博士	15	1.4%
	本科及大专	302	29.2%
	中专及以下	718	69.4%
年龄构成	30岁以下	326	31.5%
	30-40岁	496	47.9%
	40岁以上	213	20.6%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公司严格按照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深入持久地开展各项治理活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规范运作，保证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在各自的权限范围内履行职责，实现了公司投资决策的正确性、生产经营管理的规范性和监督管理的有效性。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主要情况如下：

（一）股东和股东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平等权利；积极开通网络投票平台，使中小股东能充分行使其表决权，参与公司决策；关于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向投资者公开征求意见，坚持科学、透明的利润分配机制，更有利于维护股份和投资者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由律师出席见证，出具法律意见书，保证了股东大会的合法有效性，维护了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选聘董事，董事会人员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提名、薪酬与考核、审计等专业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细则。除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以外，其他专门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各专业委员会根据各自的职责及专业知识对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和专业的意见，保障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规范性。

报告期，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开

展工作，公司董事均能认真学习有关法律法规，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审议各项议案并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充分讨论、科学决策；公司独立董事按照法律法规和制度要求独立履行职责，认真发表独立意见，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三）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人，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人，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全体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监事会通过召开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出席股东大会、定期检查公司财务等方式，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状况、重大事项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认真维护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

（四）公司独立性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业务、人员、机构、财务方面与大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独立运作，完全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资产独立

公司合法拥有与产品研制、生产、销售等主营业务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公司资产与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完全独立，不存在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形。

2、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及辅助生产系统、采购和销售系统以及研发体系，拥有独立的经营决策、执行以及业务运行系统，公司各项经营业务独立，不存在依赖大股东及其它关联方的情况。

3、人员独立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核心技术人员等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大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社会保障体系及工资管理体系，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员工管理规范独立。

4、机构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并根据公司发展需要设置各职能部门；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体系的相关制度，公司“三会”、经理层及各部门严格按照相

关规定各司其职。公司组织机构体系健全，各机构完全独立运作。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开设了独立的银行帐号，取得了税务机关颁发的税务登记证书，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无混合纳税现象。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制定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问责制度》，具有较完善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机制和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固定年薪与绩效考核奖金相结合的薪酬制度。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对董事、高管人员的薪酬标准提出意见，再按规定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现有的考核与激励办法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发展现状。

（六）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及时、准确、完整，并指定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网站，《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作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及担任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负责人，通过电话、电子邮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投资者互动平台、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专栏等形式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并接待投资者现场来访、回答投资者网站提问或电话咨询，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提高了公司运作的透明度。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发布了向投资者征询意见和建议的公告，促进了与中小投资者的交流沟通。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公司、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诚信对待供应商和客户，始终坚持与相关利益者互利共赢的原则，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八）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健全情况

2013 年，公司持续加强基础性制度建设，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程序，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法人治理水平，公司董事会根据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文件并结合公司实际，对公司内部控制管理体系进行了进一步的梳理和完善，对重点管控环节进行了检查和监督，并就 2013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形成了公司《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独立董事就公司《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 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 露日期
2012 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3 月 29 日	www.cninfo.com.cn	2013 年 3 月 30 日

（二）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 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 露日期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5 月 31 日	www.cninfo.com.cn	2013 年 6 月 1 日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12 月 6 日	www.cninfo.com.cn	2013 年 12 月 7 日

三、报告期董事会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 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 期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13 年 3 月 6 日	www.cninfo.com.cn	2013 年 3 月 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13 年 4 月 18 日	免于公告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13 年 5 月 14 日	www.cninfo.com.cn	2013 年 5 月 16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3 年 5 月 31 日	www.cninfo.com.cn	2013 年 6 月 1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3 年 8 月 13 日	www.cninfo.com.cn	2013 年 8 月 15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3 年 10 月 23 日	免于公告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3 年 11 月 18 日	www.cninfo.com.cn	2013 年 11 月 20 日

四、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2010 年12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建立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机制，明确了责任追究的范围、形式、种类等，加大了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进一步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报告期，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是否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是 否

报告期，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事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运行情况进行了监督或检查，未提出异议。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4 年 3 月 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川华信审(2014)006 号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磁体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银河磁体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银河磁体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银河磁体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武林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 成都

中国注册会计师：唐方模

二〇一四年三月六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0,578,079.97	642,639,599.8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应收票据	23,888,694.83	9,929,529.49
应收账款	103,519,430.91	116,165,371.92
预付款项	2,298,097.27	4,416,838.2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144,580.91	9,925,075.7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59,842.43	697,759.4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6,372,870.90	47,734,220.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19,561,597.22	831,508,395.18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2,983,877.24	212,704,293.52
在建工程	2,469,756.65	2,222,300.2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502,386.87	18,005,557.19
开发支出	7,657,026.71	837,548.96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43,267.03	1,656,551.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2,956,314.50	235,426,251.39
资产总计	1,062,517,911.72	1,066,934,646.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021,453.73	26,763,376.41
预收款项	689,644.23	570,742.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775,453.18	3,997,371.60
应交税费	38,233,897.59	24,959,870.1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309,191.59	3,723,749.6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95,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73,324,640.32	60,015,110.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3,823,118.66	6,753,288.81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23,118.66	6,753,288.81
负债合计	77,147,758.98	66,768,398.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1,573,180.00	161,573,180.00
资本公积	657,775,933.84	655,575,512.7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7,098,044.90	71,904,961.3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3,295,134.95	105,919,668.5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79,742,293.69	994,973,322.58
少数股东权益	5,627,859.05	5,192,925.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85,370,152.74	1,000,166,247.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62,517,911.72	1,066,934,646.57

法定代表人：戴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魁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少立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7,322,439.47	625,059,132.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888,694.83	9,929,529.49
应收账款	103,519,430.91	116,165,371.92
预付款项	1,681,095.04	4,305,045.84
应收利息	2,135,653.13	9,914,993.7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53,584.75	692,442.26
存货	80,397,708.77	40,018,106.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89,698,606.90	806,084,621.9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0,000,000.00	4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4,580,341.81	200,779,875.45
在建工程		2,222,300.2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613,083.32	16,068,724.04
开发支出	7,657,026.71	837,548.96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26,951.89	1,286,221.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9,677,403.73	261,194,669.78
资产总计	1,059,376,010.63	1,067,279,291.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2,234,636.95	30,186,087.13
预收款项	689,644.23	570,742.22
应付职工薪酬	4,760,733.63	3,993,308.18
应交税费	40,107,615.23	27,024,371.1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309,191.59	3,723,749.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9,101,821.63	65,498,258.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3,823,118.66	6,753,288.81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23,118.66	6,753,288.81
负债合计	82,924,940.29	72,251,547.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1,573,180.00	161,573,180.00
资本公积	657,775,933.84	655,575,512.7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7,098,044.90	71,904,961.3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0,003,911.60	105,974,090.4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76,451,070.34	995,027,744.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	1,059,376,010.63	1,067,279,291.74

计		
---	--	--

法定代表人：戴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魁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少立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53,926,198.01	487,163,118.86
其中：营业收入	353,926,198.01	487,163,118.8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9,744,561.81	400,020,501.86
其中：营业成本	254,568,233.22	368,215,257.0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70,872.61	3,757,356.57
销售费用	9,788,715.38	10,028,033.15
管理费用	35,407,718.77	33,712,806.98
财务费用	-11,680,473.19	-16,858,713.32
资产减值损失	89,495.02	1,165,761.4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181,636.20	87,142,617.00
加：营业外收入	1,301,581.24	2,729,228.70
减：营业外支出	30,009.12	35,330.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5,009.12	35,330.7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453,208.32	89,836,514.96

减：所得税费用	9,741,793.43	12,857,093.9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711,414.89	76,979,421.0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276,480.99	76,986,495.89
少数股东损益	434,933.90	-7,074.85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4	0.4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4	0.48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55,711,414.89	76,979,421.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5,276,480.99	76,986,495.8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34,933.90	-7,074.85

法定代表人：戴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魁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少立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352,708,950.16	486,357,734.27
减：营业成本	260,294,791.49	367,660,105.9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70,872.61	3,757,356.57
销售费用	9,417,830.44	9,958,112.59
管理费用	33,665,627.80	33,407,523.75
财务费用	-11,439,418.29	-16,807,902.52
资产减值损失	89,445.52	1,165,481.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109,800.59	87,217,056.32
加：营业外收入	1,296,581.24	2,729,228.70
减：营业外支出	24,779.78	35,330.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779.78	35,330.7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381,602.05	89,910,954.28
减：所得税费用	8,450,766.36	12,870,036.4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930,835.69	77,040,917.84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2	0.4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2	0.48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51,930,835.69	77,040,917.84
----------	---------------	---------------

法定代表人：戴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魁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少立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8,097,264.30	499,282,799.7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489,702.29	12,910,578.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53,035.63	12,431,534.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040,002.22	524,624,913.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8,522,086.01	361,772,408.7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104,011.52	52,834,981.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21,370.96	12,453,878.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74,080.29	8,288,530.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5,321,548.78	435,349,799.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18,453.44	89,275,114.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936.00	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936.00	8,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204,112.44	37,214,446.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04,112.44	37,214,446.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52,176.44	-37,206,446.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54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707,931.00	96,943,908.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707,931.00	96,943,908.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167,931.00	-96,943,908.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59,865.83	-685,706.9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061,519.83	-45,560,947.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2,639,599.80	688,200,547.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0,578,079.97	642,639,599.80

法定代表人：戴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魁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少立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6,672,143.88	498,340,499.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489,702.29	12,910,578.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06,130.71	12,378,328.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8,067,976.88	523,629,407.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6,215,609.97	348,957,180.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101,814.68	52,551,730.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72,342.55	12,301,860.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22,820.90	8,111,143.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9,212,588.10	421,921,915.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55,388.78	101,707,491.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936.00	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936.00	8,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016,220.82	27,227,291.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16,220.82	67,227,291.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64,284.82	-67,219,291.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5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707,931.00	96,943,908.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707,931.00	96,943,908.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167,931.00	-96,943,908.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59,865.83	-685,706.9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736,692.87	-63,141,414.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5,059,132.34	688,200,547.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7,322,439.47	625,059,132.34

法定代表人：戴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魁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少立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1,573,180.00	655,575,512.72			71,904,961.33		105,919,668.53		5,192,925.15	1,000,166,247.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1,573,180.00	655,575,512.72			71,904,961.33		105,919,668.53		5,192,925.15	1,000,166,247.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00,421.12			5,193,083.57		-22,624,533.58		434,933.90	-14,796,094.99
(一) 净利润							55,276,480.99		434,933.90	55,711,414.8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2,200,421.12								2,200,421.12
上述(一)和(二)小计		2,200,421.12					55,276,480.99		434,933.90	57,911,836.0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5,193,083.57		-77,901,014.57			-72,707,931.00
1.提取盈余公积					5,193,083.57		-5,193,083.5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2,707,931.00			-72,707,931.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1,573,180.00	657,775,933.84			77,098,044.90		83,295,134.95		5,627,859.05	985,370,152.74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1,573,180.00	655,575,512.72			64,200,869.55		133,581,172.42			1,014,930,734.69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61,573,180.00	655,575,512.72			64,200,869.55		133,581,172.42			1,014,930,734.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04,091.78		-27,661,503.89		5,192,925.15	-14,764,486.96	
(一) 净利润							76,986,495.89		-7,074.85	76,979,421.04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6,986,495.89		-7,074.85	76,979,421.04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200,000.00	5,2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5,200,000.00	5,2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7,704,091.78		-104,647,999.78			-96,943,90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704,091.78		-7,704,091.7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6,943,908.00			-96,943,908.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1,573,180.00	655,575,512.72			71,904,961.33	105,919,668.53		5,192,925.15	1,000,166,247.73

法定代表人：戴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魁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少立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1,573,180.00	655,575,512.72			71,904,961.33		105,974,090.48	995,027,744.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1,573,180.00	655,575,512.72			71,904,961.33		105,974,090.48	995,027,744.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00,421.12			5,193,083.57		-25,970,178.88	-18,576,674.19
（一）净利润							51,930,835.69	51,930,835.69
（二）其他综合收益		2,200,421.12						2,200,421.12
上述（一）和（二）小计		2,200,421.12					51,930,835.69	54,131,256.8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5,193,083.57		-77,901,014.57	-72,707,931.00
1.提取盈余公积					5,193,083.57		-5,193,083.5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2,707,931.00	-72,707,931.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1,573,180.00	657,775,933.84			77,098,044.90		80,003,911.60	976,451,070.34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1,573,180.00	655,575,512.72			64,200,869.55		133,581,172.42	1,014,930,734.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61,573,180.00	655,575,512.72			64,200,869.55		133,581,172.42	1,014,930,734.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04,091.78		-27,607,081.94	-19,902,990.16
(一)净利润							77,040,917.84	77,040,917.84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7,040,917.84	77,040,917.84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7,704,091.78		-104,647,999.78	-96,943,90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704,091.78		-7,704,091.7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6,943,908.00	-96,943,908.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1,573,180.00	655,575,512.72			71,904,961.33		105,974,090.48	995,027,744.53

法定代表人：戴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魁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少立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历史沿革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成都银河新型复合材料厂(以下简称“新型材料厂”),由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集团”)出资200万元(郫县审计事务所于1993年7月20日出具《验资证明》)于1993年7月设立;1994年9月,股东增资800万元(郫县审计事务所于1994年9月27日出具郫审事(1994)验字第38号《验资证明》),至此,新型材料厂注册资金变更为1000万元。

1998年11月23日,银河集团与戴炎、张燕、吴志坚、何金洲共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银河集团将其拥有的新型材料厂1000万元100%的股权保留44%,其余56%分别转让给戴炎45%、张

燕5%、吴志坚5%、何金洲1%。

2001年1月19日经四川省人民政府川府函（2001）24号文批准，成都银河新型复合材料厂整体改制，并以发起方式设立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以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对成都银河新型复合材料厂审计后的2000年9月30日的净资产30,312,278.56元，按1:1比例折股为3031万股，万元取整后的余额2,278.56元转为资本公积，股东及其拥有的股份比例不变。

2001年8月28日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送3股，股本增至3,940.30万股；2002年2月20日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送3.6股，股本增至5,358.808万股；2003年2月24日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送5股，股本增至8,038.212万股；2004年3月19日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送5股，股本增至12,057.318万股，股东及其拥有的股份比例不变，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数	比例
1	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53,052,199.00	44.00%
2	戴炎	54,257,931.00	45.00%
3	吴志坚	6,028,659.00	5.00%
4	张燕	6,028,659.00	5.00%
5	何金洲	1,205,732.00	1.00%
	合计	120,573,180.00	100.00%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236号文《关于核准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公司于2010年9月20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1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并于2010年10月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截止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本为161,573,180.00股。

2、公司注册地址、组织形式、总部地址

公司注册地址即总部地址位于成都高新区西区百草路6号，组织形式为股份有限公司。

3、公司的业务性质、经营范围

（1）业务性质

本公司所处行业为电子元器件制造业，主要制造、销售永磁合金元件。

（2）经营范围

本公司业务范围包括制造、销售永磁合金元件及光机电高新技术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零配件及技术进口业务与“三来一补”业务。

4、第一大股东以及最终实质控制人名称

按持股比例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是戴炎；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各项资产、负债，按其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利润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合并现金流量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加上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为合并成本。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应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

6、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

(1) “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不适用

(2) “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不适用

(3) 非“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不适用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A.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即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或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均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B. 合并的会计方法

以母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个别会计报表为基础，将母公司会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及其相关科目按权益法进行调整后，汇总各项目数额，抵销母子公司间和子公司间的投资、往来款项和重大的内部交易后，编制合并会计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收益”项目列示。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2) 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应披露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将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

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在处理外币交易和对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反映；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交易实际采用的汇率（即银行买入价或卖出价）折算。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不适用

10、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司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均按公允价值计量，在进行后续计量时，四类资产的计量方式有所不同：

1) 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该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公允

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资本公积。该金融资产处置时其取得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额转入投资收益；

3)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按双方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应收款项时，取得的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公司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该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及摊余成本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该金融资产处置时其取得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取得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取得时按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如果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之和，与所转移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不适用。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认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其公允价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属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在随后发生公允价值回升时，原减值准备可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其减值准备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各项认定标准

(7) 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不适用。

1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应收账款余额在 500 万元以上、单项其他应收款余额在 100 万元以上，逾期的单项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余额在 5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取得债务人偿债能力信息进行分析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对无法取得债务人偿债能力信息（或取得成本过高）难以进行单项测试的，将这些应收款项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依据该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按照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账龄在 3 年以上（含 3 年）且余额在单项金额重大额度以下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账龄在 3 年以内但预计部分收回后损失高于风险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逾期且余额在单项金额重大额度以下的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

其他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	账龄分析法	结算期内和合同约定时间内的应收票据、预付账款，能够全部收回。
低风险	账龄分析法	一般账龄在 1 年以内，预计按账面欠款能够收回，将来收回金额的现值占账面欠款的比例不低于 95%。
较低风险	账龄分析法	一般账龄 1-2 年，收回有一定难度，预计将来能够收回金额的现值占账面欠款的比例不低于 70%。
较高风险	账龄分析法	一般账龄 2-3 年，收回难度较大，预计将来能够收回金额的现值占账面欠款的比例不低于 40%。
高风险	账龄分析法	一般账龄在 3 年以上；债务人严重资不抵债，已无力归还欠款，预计收回欠款的可能性很小。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 - 2 年	30%	30%
2 - 3 年	60%	60%
3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明显低于该笔应收款可能发生的损失。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加权平均法

各种存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核算；原材料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一次摊销，在产品只保留直接材料成本，库存商品及委托加工物资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库存商品和可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公司的年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如果年末存货有已霉烂变质、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生产中已不再需要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或其他足以证明其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情况，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13、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证券的公允价值；如果是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如果说在购买日

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购买方应当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其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则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计量。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将放弃债权而享有的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记入当期损益；债权人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先将该差额冲减减值准备，不足冲减的部分，记入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如果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单位，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单位，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按分享或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

处置股权投资时，将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的价款的差额，作为当期投资的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应当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计提见资产减值相关会计政策。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指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的判断依据：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联营企业。通常母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一般认为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时，若长期投资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则按单项长期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4、投资性房地产：不适用

1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不适用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采用直线法分类计提折旧，固定资产分类、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年折旧率及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预计净残值率(%)
A.房屋建筑物			
a.房屋	30	3.17	5
b.建筑物	20	4.75	5
B.专用设备			
a.机器、设备	8 - 10	11.88-9.50	5
b.工具、器具	5	19.00	5
C.通用设备	5	19.00	5

D.运输设备	5	19.00	5
--------	---	-------	---

当月增加的固定资产，当月不提折旧，从下月起计提折旧；当月减少的固定资产，当月照提折旧，从下月起不提折旧。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即固定资产原价减去累计折旧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4）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固定资产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难以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5）其他说明

固定资产计价

1) 外购的固定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如场地整理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作为入账价值；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入账价值。

3)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以其公允价值计价；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固定资产，如果该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以其公允价值计价，如果该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计价。

4) 融资租赁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原账面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5) 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如下规定确定其入账价值。

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

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盘盈的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6) 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按如下顺序确定其入账价值：

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

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7)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的固定资产，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

16、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类核算，采用实际成本计价，在各项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该工程成本。建造期间所发生的借款利息及相关费用应予以资本化的金额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的当月结转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确定转入固定资产的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是指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一年以上(含一年)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在以下三个条件同时具备时开始：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资本化金额，并在资本化期间内，计入相关资产成本。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在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企业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3)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

每期利息金额。

18、生物资产：不适用

19、油气资产：不适用

2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长期资产，取得时以实际成本计价。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摊销时还应扣除已经提取的减值准备金额。无形资产类别及摊销期限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年限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规定的土地使用期限	土地使用权证规定的土地使用期限摊销
特许权	有明确使用期限（合同约定期限及法律法规规定期限孰短）的按该期限摊销，无明确使用期限的一律按5年	有明确使用期限（合同约定期限及法律法规规定期限孰短）的按该期限摊销，无明确使用期限的一律按5年摊销
计算机软件	有明确使用期限（合同约定期限及法律法规规定期限孰短）的按该期限摊销，无明确使用期限的一律按5年	有明确使用期限（合同约定期限及法律法规规定期限孰短）的按该期限摊销，无明确使用期限的一律按5年摊销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	公司依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历史经验分析判断预计使用年限	当预计使用年限短于10年时，按预计使用年限摊销；超过10年时，按10年摊销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于每年年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无形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1) 产品研发以立项报告是否计划生产出新产品的样品为标志, 无样品的研究开发活动为研究阶段, 有样品的研究开发活动为开发阶段。

2) 工艺研发以立项报告是否计划安装调试或改造生产线为标志, 无安装调试或改造生产线的研究开发活动为研究阶段, 有安装调试或改造生产线的研究开发活动为开发阶段。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无形资产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资本化条件并达到预定用途形成无形资产的转入无形资产。

在报告期内未完成的开发项目, 同时具备以下条件时, 其研发支出资本化, 否则, 费用化:

1) 公司研发机构编制的《XX研发项目建议表》经公司技术总负责人、公司经营负责人签字确认, 项目研发既具有技术上的可行, 又具有市场的需求;

2) 在立项报告(计划)中, 属于产品开发的, 具有明确的生产样品的计划, 属于工艺改进或再造的, 具有明确的工艺相关生产线改进或再造的计划;

3) 在报告期末, 公司研发机构做出了项目研发具有95%以上把握取得成功的判断, 公司管理层做出了项目研发成功后相关产品市场可行性具有95%以上把握的判断。

在报告期内完成的开发项目, 研发支出的资本化标准如下:

1) 为市场需求首次进行产品开发的开发项目, 首次获得成功量产前发生的研发支出资本化, 于首次获得成功量产时, 达到预定用途, 确认为无形资产; 若研发失败, 开发支出费用化。

2) 工艺改进或再造的开发项目, 成功试生产出合格产品前发生的研发支出资本化, 于成功试生产出合格产品时, 达到预定用途, 确认为无形资产; 若开发失败, 开发支出费用化。

3) 在首次量产后针对客户需求进行的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后续研发支出, 有足够证据表明能为公司未来经营带来较稳定收益(如, 合同约定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研发成果在一年以后不会发生变动), 其开发支出资本化, 于获得成功量产时, 达到预定用途, 确认为无形资产, 否则费用化。

21、长期待摊费用: 不适用

22、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不适用

23、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的，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以下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确实未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的价值进行调整。

24、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不适用

25、回购本公司股份：不适用

26、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确认收入实现：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确认收入的具体条件为：内销产品于发货并经客户签收后、出口产品于报关放行后确认收入。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在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收入实现：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收入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3) 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

收入。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已经发生的劳务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27、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财政补贴、税费返还等。

(2) 会计政策

1)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标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分项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2)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从相关资产达到预定使用状态开始折旧、摊销之月起，在其使用寿命内（即折旧摊销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若相关资产提前处置的，于资产处置时一次性将剩余递延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两种情况进行处理：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2)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4)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本公司在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计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29、经营租赁、融资租赁：不适用

30、持有待售资产：不适用

31、资产证券化业务：不适用

32、套期会计：不适用

33、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无

34、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无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35、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无

五、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国内销售：应纳税收入额，出口销售：执行增值税免抵退税政策	母公司：国内销售：17%，出口销售：征税率 17%、退税率 17%；子公司：国内销售：17%，出口销售：征税率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母公司：15%；子公司：25%
土地使用税	占地面积	母公司：4 元/m ² 、6 元/m ² ；子公司：1.5 元/m ²
房产税	房产原值	母公司：房产原值 × 70% × 1.2%；子公司：房产原值 × 70% × 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	母公司：5%；子公司：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母公司：3%；子公司：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	母公司：2%；子公司：2%
价格调节基金	营业收入	母公司：根据成价调【2012】23 号《关于实施价格调节基金减征政策的通知》规定，成都实施价格调节基金减征政策，价格调节基金缴纳标准由 1‰ 下调至 0.7‰，减征范围包括在成都市行政区域内从事生产、经营商品或者提供有偿服务的法人和其他组织，减征时间自 2012 年 7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文件规定，近几年出口退税率的变化情况如下：

文件编号	出口退税品种	退税率	执行时间
财税[2008]177号	其他电动机、发电机(组)零件	17%	2009-1-1
财税[2009]88号	稀土永磁体	17%	2009-6-1

(2) 企业所得税

2011年10月12日公司顺利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收到由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F201151000092，资格有效期为三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公司在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内可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即公司在2011年1月1日—2013年12月31日期间可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乐山银河园通磁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或“银河磁粉”）系由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和自然人李平分别出资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8.50%）、5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1.50%）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12年9月5日注册成立，最近一次营业执照由乐山市夹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12年12月24日颁发511126000013261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乐山市夹江县甘霖镇大石桥村11社；法定代表人：戴炎；注册资本：4,520万元；经营范围：稀土金属材料、磁粉及磁性材料的应用产品的研究、生产、销售，以及有关技术咨询服务。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乐山银河园通磁粉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乐山市夹江县	磁粉生产经营	45,200,000.00	稀土金属材料、磁粉及磁性材料的应用产品的研究、生产、销售	40,000,000.00		88.5%	88.5%	是	5,627,859.05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无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无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无

2、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不适用

3、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4、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无

5、报告期内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无

6、报告期内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无

7、报告期内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无

8、报告期内发生的反向购买：无

9、本报告期发生的吸收合并：无

10、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30,419.77	--	--	156,054.47
人民币	--	--	30,419.77	--	--	156,054.47
银行存款：	--	--	584,904,558.44	--	--	628,326,495.62
人民币	--	--	579,173,162.11	--	--	615,875,271.09
美元	939,905.84	6.0969	5,730,511.92	1,980,805.15	6.2855	12,450,350.77
欧元	105.05	8.4189	884.41	105.05	8.3176	873.76
其他货币资金：	--	--	5,643,101.76	--	--	14,157,049.71
美元	675,413.84	6.0969	4,117,930.64	2,162,326.92	6.2855	13,591,305.85
欧元	181,160.38	8.4189	1,525,171.12	68,017.68	8.3176	565,743.86
合计	--	--	590,578,079.97	--	--	642,639,599.80

如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应单独说明：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无

(1) 交易性金融资产：无

(2) 变现有限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无

(3) 套期工具及对相关套期交易的说明：无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3,888,694.83	9,929,529.49
合计	23,888,694.83	9,929,529.49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无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无

4、应收股利：无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定期存款利息	9,925,075.70	15,460,150.50	23,240,645.29	2,144,580.91
合计	9,925,075.70	15,460,150.50	23,240,645.29	2,144,580.91

(2) 逾期利息：无

(3) 应收利息的说明：无

6、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A 类								
B 类	111,836,329.16	100%	8,316,898.25	7.44%	124,396,042.68	100%	8,230,670.76	6.62%

C 类								
组合小计	111,836,329.16	100%	8,316,898.25	7.44%	124,396,042.68	100%	8,230,670.76	6.62%
合计	111,836,329.16	--	8,316,898.25	--	124,396,042.68	--	8,230,670.76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注：A类是指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B类是指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C类是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小计	103,948,264.04	92.95%	5,197,413.20	118,056,107.34	94.91%	5,902,805.37
1 至 2 年	5,994,880.05	5.36%	1,798,464.02	5,541,758.41	4.45%	1,662,527.52
2 至 3 年	1,430,410.10	1.28%	858,246.06	332,097.66	0.27%	199,258.60
3 年以上	462,774.97	0.41%	462,774.97	466,079.27	0.37%	466,079.27
合计	111,836,329.16	--	8,316,898.25	124,396,042.68	--	8,230,670.7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不适用

(5)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Nidec Corporation (日本电产集团)	主要客户	50,522,522.22	期末应收 Nidec Corporation(日本电产集团) 50,522,522.22 元，其中账龄 1 年以内 47,055,113.29 元，1-2 年 3,467,408.93 元。	45.18%
JAPAN Maganets.inc (日本永磁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客户	14,692,599.29	1 年以内	13.14%

广东肇庆爱龙威机电有限公司	主要客户	3,351,532.56	1 年以内	3%
中山惠利普电机有限公司	主要客户	3,058,306.75	1 年以内	2.73%
余姚市爱优特电机有限公司	主要客户	2,221,765.19	1 年以内	1.99%
合计	--	73,846,726.01	--	66.04%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无

(7) 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无

(8)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无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A 类								
B 类	799,834.14	100%	39,991.71	5%	734,483.59	100%	36,724.18	5%
C 类								
组合小计	799,834.14	100%	39,991.71	5%	734,483.59	100%	36,724.18	5%
合计	799,834.14	--	39,991.71	--	734,483.59	--	36,724.18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A类是指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B类是指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C类是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小计	799,834.14	100%	39,991.71	734,483.59	100%	36,724.18
合计	799,834.14	--	39,991.71	734,483.59	--	36,724.1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无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无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应收职工社保费		655,335.53	一年以内	81.93%
应收职工个人住房公积金		75,282.00	一年以内	9.41%
应收出口退税		54,216.61	一年以内	6.78%
应收工伤垫付款		15,000.00	一年以内	1.88%
合计	--	799,834.14	--	100%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无

(8) 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无

(9) 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无

(10)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无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298,097.27	100%	4,416,838.27	100%
合计	2,298,097.27	--	4,416,838.27	--

预付款项账龄的说明：预付账款账龄均在一年以内。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A 公司	供应商	646,869.37	一年以内	
B 公司	供应商	450,000.00	一年以内	
C 公司	供应商	141,725.42	一年以内	
D 公司	供应商	123,668.00	一年以内	
E 公司	供应商	114,000.00	一年以内	
合计	--	1,476,262.79	--	--

预付款项主要单位的说明：无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无

(4) 预付款项的说明

期末预付款项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9、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9,173,487.51		49,173,487.51	16,759,964.39		16,759,964.39
在产品	15,982,650.03		15,982,650.03	11,211,764.89		11,211,764.89
库存商品	27,926,856.96		27,926,856.96	17,493,996.32		17,493,996.32
周转材料	3,289,876.40		3,289,876.40	2,268,494.99		2,268,494.99
合计	96,372,870.90		96,372,870.90	47,734,220.59		47,734,220.59

(2) 存货跌价准备：无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不适用

存货的说明：期末无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情形，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0、其他流动资产：无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无

12、持有至到期投资：无

13、长期应收款：无

14、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无

15、长期股权投资：无

16、投资性房地产：无

1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03,490,384.45	18,811,872.28		3,759,394.14	318,542,862.5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81,341,885.46	2,985,765.17			184,327,650.63
专用设备	108,840,353.33	15,190,364.05		2,763,284.36	121,267,433.02
通用设备	3,137,938.66	264,313.71		37,422.78	3,364,829.59
交通运输设备	10,170,207.00	371,429.35		958,687.00	9,582,949.35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90,786,090.93		16,065,479.89	1,292,585.47	105,558,985.3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1,309,074.74		5,915,580.99		37,224,655.73
专用设备	52,472,555.04		8,316,231.65	348,607.52	60,440,179.17
通用设备	1,733,940.54		369,136.52	26,427.30	2,076,649.76
交通运输设备	5,270,520.61		1,464,530.73	917,550.65	5,817,500.69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12,704,293.52	--			212,983,877.2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0,032,810.72	--			147,102,994.90
专用设备	56,367,798.29	--			60,827,253.85
通用设备	1,403,998.12	--			1,288,179.83
交通运输设备	4,899,686.39	--			3,765,448.66
专用设备		--			
通用设备		--			
交通运输设备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12,704,293.52	--			212,983,877.2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0,032,810.72	--			147,102,994.90
专用设备	56,367,798.29	--			60,827,253.85
通用设备	1,403,998.12	--			1,288,179.83
交通运输设备	4,899,686.39	--			3,765,448.66

本期折旧额 16,065,479.89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3,438,682.01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

(5) 期末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西郡兰庭的 33 套安置房	安置房产权由政府统一办理	政府统一办理，尚在办理中

固定资产说明

- 1) 在本期专用设备减少中包括：设备技改转出原值2,516,027.00元、累计折旧118,253.25元。
- 2) 期末无固定资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情形，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3) 本公司 2010 年度收到并结转固定资产、位于犀浦镇“西郡兰庭”的 33 套安置房期末净值 2,058,608.16 元，其产权由政府统一办理，尚在办理中。
- 4) 本公司 7 号厂房于 2012 年预转固定资产，2013 年底办妥竣工决算，期末净值 21,280,789.37 元，产权正在办理之中，预计 2014 年可以办理完毕。
- 5) 房屋建筑物中不需要办理产权的构筑原值 16,405,596.86 元、净值 9,685,942.41 元。

1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老厂区五号厂房改造				2,222,300.29		2,222,300.29
设备技改	2,469,756.65		2,469,756.65			
合计	2,469,756.65		2,469,756.65	2,222,300.29		2,222,300.29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期末数
老厂区五号厂房改造(注1)	2,260,000.00	2,222,300.29	1,216,381.72	3,438,682.01		152.15%	100.00%				拆迁补偿金	0.00
设备技改(注2)			2,469,756.65									2,469,756.65
合计	2,260,000.00	2,222,300.29	3,686,138.37	3,438,682.01		--	--			--	--	2,469,756.65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

注1：老厂区五号厂房改造工程系使用“成都至都江堰快速铁路”项目拆迁补偿资金建设。

注2：设备改造本期增加数中2,397,773.75元系固定资产中专用设备账面价值转入。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无

(4) 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无

(5) 在建工程的说明

1) 本报告期无利息资本化情况。

2)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情形，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9、工程物资：无

20、固定资产清理：无

21、生产性生物资产：无

22、油气资产：无

2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1,248,374.14			21,248,374.14
其中：土地使用权	20,690,374.14			20,690,374.14
特许权	208,000.00			208,000.00
计算机软件	350,000.00			350,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3,242,816.95	503,170.32		3,745,987.27
其中：土地使用权	3,132,678.00	433,503.60		3,566,181.60
特许权	72,222.24	34,666.68		106,888.92
计算机软件	37,916.71	35,000.04		72,916.75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8,005,557.19	-503,170.32		17,502,386.87
其中：土地使用权	17,557,696.14	-433,503.60		17,124,192.54
特许权	135,777.76	-34,666.68		101,111.08
计算机软件	312,083.29	-35,000.04		277,083.25
其中：土地使用权				
特许权				
计算机软件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8,005,557.19	-503,170.32		17,502,386.87
其中：土地使用权	17,557,696.14	-433,503.60		17,124,192.54

特许权	135,777.76	-34,666.68		101,111.08
计算机软件	312,083.29	-35,000.04		277,083.25

本期摊销额 503,170.32 元。

(2) 公司开发项目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大容量硬盘驱动器主轴电机用磁体开发		2,973,896.93	2,973,896.93		
高性能高精度汽车用粘结钕铁硼磁体及组件开发		1,642,659.06	1,642,659.06		
钕钴磁体的开发		4,292,842.85	4,292,842.85		
其它研发项目		6,230,297.82	6,230,297.82		
863 项目国拨专项经费（各向同性永磁）		715,924.85	715,924.85		
资本化开发项目支出：					
高性能热压钕铁硼磁体的开发	837,548.96	2,969,729.48			3,807,278.44
热压钕铁硼磁体自动成型系统的开发		3,849,748.27			3,849,748.27
合计	837,548.96	22,675,099.26	15,855,621.51		7,657,026.71

本期开发支出占本期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 100%。

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期末账面价值的比例 0%。

公司开发项目的说明，包括本期发生的单项价值在 100 万元以上且以评估值为入账依据的，应披露评估机构名称、评估方法

- 1、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情形，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2、 高性能热压钕铁硼磁体的开发项目预算投资500万元，计划2014年12月完成，截止2013年末投资金额 3,807,278.44元，占预算投资的76.15%；
- 3、 热压钕铁硼磁体自动成型系统的开发项目预算投资600万元，计划2015年12月完成，截止2013年末投资金额 3,849,748.27元，占预算投资的64.16%。

24、商誉：不适用

25、长期待摊费用：不适用

2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53,566.43	1,240,137.22
递延收益	647,217.80	46,153.78
内部销售未实现利润	442,482.80	370,260.43
小计	2,343,267.03	1,656,551.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无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无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末	期初
应纳税差异项目		
无		
可抵扣差异项目		
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所得税影响	8,316,898.25	8,230,670.76
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所得税影响	39,991.71	36,724.18
递延收益的影响	4,118,118.66	307,691.88
内部销售未实现利润所得税影响	1,769,931.16	1,481,041.73
小计	14,244,939.78	10,056,128.55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43,267.03		1,656,551.4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明细：无

27、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8,267,394.94	89,495.02			8,356,889.96
合计	8,267,394.94	89,495.02			8,356,889.96

资产减值明细情况的说明：无

28、其他非流动资产：无

29、短期借款：无

30、交易性金融负债：无

3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以内	14,329,767.80	22,920,225.50
一至二年	2,518,626.21	1,526,014.37
二至三年	388,116.36	1,549,961.18
三年以上	784,943.36	767,175.36
合计	18,021,453.73	26,763,376.41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无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备注
四川省第六建筑有限公司	2,099,555.12	一至二年	未结算工程款
苏州天成涂装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379,000.00	二至三年	未结算设备款
中铁二局	700,000.00	三年以上	未结算工程款
合计	3,178,555.12		

33、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以内	573,703.63	348,194.73
一至二年	47,786.00	115,280.21
二至三年	57,550.00	107,267.28
三年以上	10,604.60	
合计	689,644.23	570,742.22

(2)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预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无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账龄1年以上预收款系结算尾款。

34、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5,457,392.34	45,457,392.34	
二、职工福利费		316,906.36	316,906.36	
三、社会保险费		8,157,752.15	8,157,752.15	
其中：1．医疗保险费		1,534,615.18	1,534,615.18	
2．基本养老保险费		5,402,717.88	5,402,717.88	
3．失业保险费		565,909.60	565,909.60	
4．工伤保险费		274,623.44	274,623.44	
5．生育保险费		169,788.21	169,788.21	
6．综合保险费				
7．大病统筹险		210,097.84	210,097.84	
四、住房公积金		742,078.00	742,078.00	
六、其他	3,997,371.60	907,165.67	129,084.09	4,775,453.18
合计	3,997,371.60	55,581,294.52	54,803,212.94	4,775,453.18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0.00 元。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907,165.67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 0.00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0.00 元。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按月发放

3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898,277.93	-5,746,754.64
企业所得税	34,348,946.96	29,067,649.00
个人所得税	1,794,254.57	95,053.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7,419.02	307,106.59
土地使用税	656,619.45	218,872.95
房产税	1,774,129.90	483,153.06
印花税	136,641.60	85,049.48
教育附加费	364,451.41	184,263.95
地方教育附加费	242,967.60	122,842.64
价格调节基金	206,562.76	142,633.94
境外企业法人代表所得税	182.25	
合计	38,233,897.59	24,959,870.12

应交税费说明，所在地税务机关同意各分公司、分厂之间应纳税所得额相互调剂的，应说明税款计算过程
不适用

36、应付利息：无

37、应付股利：无

38、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以内	7,593,190.59	7,748.68
一至二年		
三年以上	3,716,001.00	3,716,001.00
合计	11,309,191.59	3,723,749.68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无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主要系2005年收到的国债项目转贷资金3,710,000.00元。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说明内容

本期取得成都高新区国资局拨入稀土产业调整升级专项资金7,540,000.00元。

根据2012年12月21日四川省财政厅川财企[2012]128号《关于下达2012年稀土产业调整升级专项资金预算拨款的通知》规定，2013年5月29日本公司与成都高新区国资局签订《协议》约定，本公司本期收到成都高新区国资局拨入稀土产业调整升级专项资金4,490,000.00元；根据2013年11月26日成都市财政局成财企[2013]159号《关于下达2013年稀土产业调整升级专项资金预算拨款的通知》规定，2013年12月18日本公司与成都高新区国资局签订《协议》约定，本公司本期收到成都高新区国资局拨入稀土产业调整升级专项资金3,050,000.00元；上述两款项共计7,540,000.00元，用于本公司“高精度、高洁净度硬盘用粘接钕铁硼磁体扩建项目”，该专项资金作为“其他应付款”核算，在未来实施上市公司发行新股时，在国家有关股票发行政策允许且经有关证券监管机构批准的条件下，向成都高新区国资局定向发行股票，完成国有资本金注入程序；向成都高新区国资局定向增发的股票按公司实际获得的专项资金额折股，以新股发行有关规定确定的发行价格折算股权和计算国家投资股份。在协议生效后，第一次定向增发时，若不能将该专项资金按前条约定转为成都高新区国资局持有股票，公司应将上述款项退还成都高新区国资局。

39、预计负债：无

4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无

4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稀土永磁粉项目	295,000.00	
合计	295,000.00	

其他流动负债说明

根据“川财教[2013]18号文件”《关于下达四川省2013年第一批（地方）科技计划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乐山银河通磁粉有限公司收到夹江县科技局“快淬纳米晶钕铁硼稀土永磁粉末产业化开发”项目（简称“稀土永磁粉项目”）经费300,000.00元，本期使用5,000.00元。

42、长期借款：无

43、应付债券：无

44、长期应付款：无

45、专项应付款：无

46、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成灌铁路拆迁补偿金 注 1	3,758,286.74	6,445,596.93
十二五 863 项目拨款 注 2	64,831.92	307,691.88
合计	3,823,118.66	6,753,288.81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

注1：2012年11月30日公司管理层会议决定，动用成灌铁路拆迁补偿节余资金对拆迁受影响老厂区2、3、4、5号厂房等资产进行改造、维修，预算投资680万元。2013年工程完工结算后，该项工程实际使用资金3,856,866.20元，其中，维修费支出41,550.00元、改造增加固定资产价值3,815,316.20元，搬迁补偿实际节余2,588,730.73元。按该项目本期计入费用金额98,579.46元（新增资产价值本年折旧57,029.46元、维修费支出41,550.00元），转入营业外收入；其他变动减少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规定，将搬迁补偿节余2,588,730.73元转出，其中，应交企业所得税388,309.61元、转入资本公积2,200,421.12元。

注2：本公司收到十二五国家863项目拨款1,760,000.00元，其中，本期收到180,000.00元。该项目拨款已全部使用，其中，本期发生研发费用422,859.96元，对应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转入营业外收入；购买设备形成资产64,831.92元，对应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于结转固定资产后按照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摊销。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计入营业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
------	------	--------	--------	------	------	-----------

		金额	外收入金额			相关
成灌铁路拆迁补偿金	6,445,596.93		98,579.46	-2,588,730.73	3,758,286.74	与资产相关
十二五国 863 项目拨款	307,691.88	180,000.00	422,859.96		64,831.92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753,288.81	180,000.00	521,439.42	-2,588,730.73	3,823,118.66	--

47、股本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1,573,180.00						161,573,18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本报告期内有增资或减资行为的，应披露执行验资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验资报告文号；运行不足 3 年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前的年份只需说明净资产情况；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应说明公司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1) 本期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减					期末账面余额	
	股数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20,573,180	74.62						50,640,735	31.3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3,052,199	32.83				-53,052,199	-53,052,199		
境内自然人持股	67,520,981	41.79				-16,880,246	-16,880,246	50,640,735	31.34
4.境外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20,573,180	74.62						50,640,735	31.3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41,000,000	25.38				69,932,445	69,932,445	110,932,445	68.6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1,000,000	25.38						110,932,445	68.66
股份总数	161,573,180	100.00						161,573,180	100.00

(2) 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全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股)	备注
1	戴炎	54,257,931.00	54,257,931.00	13,564,483.00	职务：公司董事长
2	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53,052,199.00	53,052,199.00	51,402,199.00	质押股份数量1,650,000股，该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后即可上市流通。
3	吴志坚	6,028,659.00	6,028,659.00	1,507,165.00	职务：董事、总经理
4	张燕	6,028,659.00	6,028,659.00	1,507,165.00	职务：董事
5	何金洲	1,205,732.00	1,205,732.00	301,433.00	职务：董事、副总经理
合计		120,573,180.00	120,573,180.00	68,282,445.00	

注：“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指“本次解除限售数量”扣除质押、冻结、高管75%锁定等情形后的股份；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13年10月14日。

48、库存股：无

49、专项储备：无

50、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55,575,512.72			655,575,512.72
其他资本公积		2,200,421.12		2,200,421.12
合计	655,575,512.72	2,200,421.12		657,775,933.84

资本公积说明

2012年11月30日公司管理层会议决定，动用成灌铁路拆迁补偿节余资金对拆迁受影响老厂区2、3、4、5号厂房等资产进行改造、维修，预算投资680万元。2013年工程完工结算后，该项工程实际使用资金3,856,866.20元，其中，维修费支出41,550.00元、改造增加固定资产价值3,815,316.20元，搬迁补偿实际节余2,588,730.73元。按该项目本期计入费用金额98,579.46元(新增资产价值本年折旧57,029.46元、维修费支出41,550.00元)，转入营业外收入；其他变动减少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规定，将搬迁补偿节余2,588,730.73元转出，其中，应交企业所得税388,309.61元、转入资本公积2,200,421.12元。

5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71,904,961.33	5,193,083.57		77,098,044.90
合计	71,904,961.33	5,193,083.57		77,098,044.90

盈余公积说明，用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弥补亏损、分派股利的，应说明有关决议：无

52、一般风险准备：无

5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05,919,668.53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05,919,668.53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276,480.99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193,083.57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72,707,931.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83,295,134.95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未分配利润说明，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应明确予以说明；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在发行前进行分配并由老股东享有，公司应明确披露应付股利中老股东享有的经审计的利润数

根据公司2013年3月29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2012年度分配方案：公司以2013年3月29日总股本161,573,18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 股派发现金红利4.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72,707,931.00 元。

5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353,106,138.17	487,026,597.49
其他业务收入	820,059.84	136,521.37
营业成本	254,568,233.22	368,215,257.05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稀土永磁体	353,106,138.17	253,785,576.93	487,026,597.49	368,116,648.05
合计	353,106,138.17	253,785,576.93	487,026,597.49	368,116,648.05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光盘驱动器用磁体	90,319,118.61	69,299,047.75	158,244,010.46	130,632,522.63
硬盘驱动器用磁体	114,946,191.11	90,478,847.86	214,715,580.41	158,597,441.74
汽车用磁体	81,898,568.24	51,274,940.70	67,371,998.72	42,646,692.89
其他磁体	63,078,193.21	40,762,706.84	44,388,452.39	34,671,813.48
钐钴磁体	433,346.70	378,943.21	60,542.36	54,780.57
磁体配套件	2,002,829.60	1,198,310.30	1,558,149.93	940,234.52
热压磁体	8,702.69	8,702.69		
磁粉	419,188.01	384,077.58	687,863.22	573,162.22
合计	353,106,138.17	253,785,576.93	487,026,597.49	368,116,648.05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境外	250,859,479.05	182,071,403.40	418,579,845.32	315,744,620.49
境内	102,246,659.12	71,714,173.53	68,446,752.17	52,372,027.56
合计	353,106,138.17	253,785,576.93	487,026,597.49	368,116,648.05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NIDEC CORPORATION(日本电产集团)	120,742,462.65	34.12%
JAPAN MAGNETS.INC(日本永磁股份公司)	60,078,028.95	16.97%
常州乐士雷利电机有限公司	20,422,452.15	5.77%
YAMAUCHI CORP.(日本山内)	10,828,660.67	3.06%
广东肇庆爱龙威机电有限公司	10,708,650.76	3.03%
合计	222,780,255.18	62.95%

营业收入的说明

“境外”指经报关出口到国外或保税区的收入；“境内”指在国内以人民币核算并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收入。

55、合同项目收入：无

56、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100.00	95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1,354.73	1,665,602.41	应纳流转税*5%

教育费附加	396,812.83	999,361.43	应纳流转税*3%
地方教育附加费	264,541.88	666,240.98	应纳流转税*2%
价格调节基金	247,063.17	425,201.75	营业收入*0.7% (母公司)
合计	1,570,872.61	3,757,356.57	--

5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3,457,979.70	4,434,825.66
包装费	2,610,412.20	2,687,825.16
工资薪酬费	2,319,222.08	1,582,397.06
销售服务费	499,378.42	483,728.88
其他	901,722.98	839,256.39
合计	9,788,715.38	10,028,033.15

5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开发费	15,855,621.51	18,123,395.73
职工薪酬	6,281,893.12	5,033,484.47
折旧摊销费	3,289,055.94	2,857,032.15
税金	2,355,874.85	1,981,463.69
业务招待费	2,080,159.75	1,394,015.51
办公车辆费	861,934.74	851,994.04
维修费	2,164,198.76	927,364.63
其他	2,518,980.10	2,544,056.76
合计	35,407,718.77	33,712,806.98

5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6,357,578.85	-18,205,223.68
汇兑净损失	4,504,792.67	1,175,858.29
金融机构手续费	172,312.99	170,652.07
合计	-11,680,473.19	-16,858,713.32

6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无

61、投资收益：无

6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89,495.02	1,165,761.43
合计	89,495.02	1,165,761.43

63、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621.74	566.00	7,621.7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621.74	566.00	7,621.74
政府补助	1,293,959.50	2,728,662.70	1,293,959.50
合计	1,301,581.24	2,729,228.70	1,301,581.24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成灌路拆迁补偿款	57,029.46		与资产相关	是
成灌路拆迁补偿款	41,550.00	130,046.18	与收益相关	是
十二五国家 863 计划拨款	400,496.76	1,097,403.30	与收益相关	是
十二五国家 863 计划拨款	22,363.20		与资产相关	是
高新区经发局/科技局拨款		5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主导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收到高新区经贸拨付 2010 新增流动资金贷款贴息		331,4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收到高新区经发局 2011 年优化出口结构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专利资助费		113,2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其他政府补助	272,520.08	296,613.22	与收益相关	是
合计	1,293,959.50	2,728,662.70	--	--

6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	-------	-------	------------

			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5,009.12	35,330.74	25,009.1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5,009.12	35,330.74	25,009.12
对外捐赠	5,000.00		5,000.00
合计	30,009.12	35,330.74	30,009.12

营业外支出说明

65、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0,428,509.03	13,290,136.04
递延所得税调整	-686,715.60	-433,042.12
合计	9,741,793.43	12,857,093.92

66、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为期初股份总数；S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为报告期缩股数；M0报告期月份数；Mi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 =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67、其他综合收益：无

68、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4,138,073.64
政府补助	1,067,520.08
收到十二五国家 863 项目拨款	180,000.00
其他	67,441.91
合计	25,453,035.6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业务招待费	2,080,159.75
办公车辆费	956,252.52
其他	3,637,668.02
合计	6,674,080.2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6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5,711,414.89	76,979,421.04
加：资产减值准备	89,495.02	1,165,761.4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065,479.89	12,222,982.55
无形资产摊销	503,170.32	459,601.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387.38	34,764.7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59,865.83	685,706.9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6,715.60	-433,042.1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638,650.31	-225,601.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34,433.42	-3,644,721.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62,572.60	2,030,240.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18,453.44	89,275,114.1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590,578,079.97	642,639,599.8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42,639,599.80	688,200,547.0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061,519.83	-45,560,947.26

(2) 本报告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无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590,578,079.97	642,639,599.80
其中：库存现金	30,419.77	156,054.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84,904,558.44	628,326,495.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643,101.76	14,157,049.7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0,578,079.97	642,639,599.80

7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由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等事项：无

八、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1、说明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主要交易安排及其会计处理、破产隔离条款：不适用

2、公司不具有控制权但实质上承担其风险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不适用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公司第一大股东戴炎先生持有本公司33.58%的股份，公司第二大股东成都市银河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32.83%的股份，这两大股东均无法单独决定董事会多数席位，对公司没有控制权。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 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乐山银河园通磁粉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乐山市夹江县	戴炎	磁粉生产经营	4520 万元	88.5%	88.5%	05219701-X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无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李平	持有子公司 11.50%股权的股东	511126196511110031
夹江县园通稀土永磁厂	子公司股东李平的企业	70902456-0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的说明

夹江县园通稀土永磁厂已于2013年1月5日注销。

5、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夹江县园通稀土永磁厂	原材料	协议定价			797,233.19	0.26%
夹江县园通稀土永磁厂	低值易耗品	协议定价			145,306.91	1.28%
夹江县园通稀土永磁厂	库存商品	协议定价			3,705,979.23	100%
夹江县园通稀土永磁厂	固定资产	协议定价			8,632,516.65	38.09%
合计					13,281,035.9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无

(2)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无

(3) 关联租赁情况：无

(4) 关联担保情况：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无

(7) 其他关联交易：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无

十、股份支付：无

十一、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二、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2、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无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8,471,954.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48,471,954.00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经2014年3月6日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本公司拟以2013年末总股本161,573,180.00股为基数，向

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人民币3元现金（含税）的股利分红，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8,471,954.0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161,573,18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161,573,18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323,146,360.00股。

除上述事项外，截止2014年3月6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无
- 2、债务重组：无
- 3、企业合并：无
- 4、租赁：无
- 5、期末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金融工具：无
- 6、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无
- 7、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无
- 8、年金计划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无
- 9、其他

因国家修建成都至都江堰铁路需要，根据2008年10月2日郫县国土资源局《成灌铁路项目拆迁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通知书》规定，本公司原位于郫县犀浦镇龙吟村、万福村1615.8平方米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号为郫国用（2002）字第037号）被政府收回，并拆除地上附着物。根据补偿合同约定，以现金和实物两种方式进行补偿，且于2010年全部收到，其中，补偿的位于犀浦镇“西郡兰庭”的套内面积合计3106.71平方米的33套安置住宅，其产权由政府统一办理，产权尚在办理之中。

除上述事项外，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A 类								
B 类	111,836,329.16	100%	8,316,898.25	7.44%	124,396,042.68	100%	8,230,670.76	6.62%
C 类								
组合小计	111,836,329.16	100%	8,316,898.25	7.44%	124,396,042.68	100%	8,230,670.76	6.62%
合计	111,836,329.16	--	8,316,898.25	--	124,396,042.68	--	8,230,670.76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A类是指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B类是指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C类是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小计	103,948,264.04	92.95%	5,197,413.20	118,056,107.34	94.91%	5,902,805.37
1 至 2 年	5,994,880.05	5.36%	1,798,464.02	5,541,758.41	4.45%	1,662,527.52
2 至 3 年	1,430,410.10	1.28%	858,246.06	332,097.66	0.27%	199,258.60
3 年以上	462,774.97	0.41%	462,774.97	466,079.27	0.37%	466,079.27
合计	111,836,329.16	--	8,316,898.25	124,396,042.68	--	8,230,670.7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无

(5) 金额较大的其他的应收账款的性质或内容：无

(6)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Nidec Corporation(日本电产集团)	主要客户	50,522,522.22	期末应收 Nidec Corporation(日本电产集团) 50,522,522.22 元, 其中账龄 1 年以内 47,055,113.29 元, 1-2 年 3,467,408.93 元。	45.18%
JAPAN Maganets.inc(日本永磁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客户	14,692,599.29	1 年以内	13.14%
广东肇庆爱龙威机电有限公司	主要客户	3,351,532.56	1 年以内	3%
中山惠利普电机有限公司	主要客户	3,058,306.75	1 年以内	2.73%
余姚市爱优特电机有限公司	主要客户	2,221,765.19	1 年以内	1.99%
合计	--	73,846,726.01	--	66.04%

(7)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无

(8)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的转移金额为 0 元。

(9)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A 类								
B 类	793,247.11	100%	39,662.36	5%	728,886.59	100%	36,444.33	5%
C 类								
组合小计	793,247.11	100%	39,662.36	5%	728,886.59	100%	36,444.33	5%
合计	793,247.11	--	39,662.36	--	728,886.59	--	36,444.33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A类是指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B类是指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C类是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小计	793,247.11	100%	39,662.36	728,886.59	100%	36,444.33
合计	793,247.11	--	39,662.36	728,886.59	--	36,444.3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无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无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应收职工社保费		648,748.50	1 年以内	81.78%
应收职工个人住房公积金		75,282.00	1 年以内	9.49%
应收出口退税		54,216.61	1 年以内	6.84%
应收工伤垫付款		15,000.00	1 年以内	1.89%
合计	--	793,247.11	--	100%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无

(8)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其他应收款项的转移金额为 0 元。

(9) 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乐山银河园通磁粉有限公司	成本法	40,000,000.00			40,000,000.00	88.5%	88.5%				
合计	--	40,000,000.00			40,000,000.00	--	--	--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352,686,950.16	486,338,734.27
其他业务收入	22,000.00	19,000.00
合计	352,708,950.16	486,357,734.27
营业成本	260,294,791.49	367,660,105.98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稀土永磁体	352,686,950.16	260,294,791.49	486,338,734.27	367,660,105.98
合计	352,686,950.16	260,294,791.49	486,338,734.27	367,660,105.98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光盘驱动器用磁体	90,319,118.61	69,393,780.48	158,244,010.46	130,632,522.63
硬盘驱动器用磁体	114,946,191.11	90,479,547.25	214,715,580.41	158,597,441.74
汽车用磁体	81,898,568.24	51,779,343.14	67,371,998.72	42,646,692.89
其他磁体	63,078,193.21	47,056,164.42	44,388,452.39	34,788,433.63
钐钴磁体	433,346.70	378,943.21	60,542.36	54,780.57
磁体配套件	2,002,829.60	1,198,310.30	1,558,149.93	940,234.52
热压磁体	8,702.69	8,702.69		
合计	352,686,950.16	260,294,791.49	486,338,734.27	367,660,105.98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境外	250,859,479.05	182,615,030.64	418,579,845.32	315,744,620.49
境内	101,827,471.11	77,679,760.85	67,758,888.95	51,915,485.49
合计	352,686,950.16	260,294,791.49	486,338,734.27	367,660,105.98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NIDEC CORPORATION (日本电产集团)	120,742,462.65	34.23%
JAPAN MAGNETS.INC (日本永磁股份公司)	60,078,028.95	17.03%
常州乐士雷利电机有限公司	20,422,452.15	5.79%
YAMAUCHI CORP. (日本山内)	10,828,660.67	3.07%
广东肇庆爱龙威机电有限公司	10,708,650.76	3.04%
合计	222,780,255.18	63.16%

营业收入的说明

“境外”指经报关出口到国外或保税区的收入；“境内”指在国内以人民币核算并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收入。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无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无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无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1,930,835.69	77,040,917.84
加：资产减值准备	89,445.52	1,165,481.5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831,691.62	12,063,452.47
无形资产摊销	455,640.72	455,640.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158.04	34,764.7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59,865.83	685,706.9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0,730.85	-62,711.7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379,602.42	7,490,512.5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939,479.09	-3,629,042.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56,605.54	6,462,768.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55,388.78	101,707,491.7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577,322,439.47	625,059,132.3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25,059,132.34	688,200,547.0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736,692.87	-63,141,414.72

7、反向购买下以评估值入账的资产、负债情况：无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387.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93,959.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0,712.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79	
合计	1,080,879.03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应说明逐项披露认定理由。

适用 不适用

2、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55,276,480.99	76,986,495.89	979,742,293.69	994,973,322.58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55,276,480.99	76,986,495.89	979,742,293.69	994,973,322.58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不适用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7%	0.34	0.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6%	0.34	0.34

4、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变动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说明
应收票据	23,888,694.83	9,929,529.49	13,959,165.34	140.58%	注1
预付款项	2,298,097.27	4,416,838.27	-2,118,741.00	-47.97%	注2
应收利息	2,144,580.91	9,925,075.70	-7,780,494.79	-78.39%	注3
存货	96,372,870.90	47,734,220.59	48,638,650.31	101.89%	注4
开发支出	7,657,026.71	837,548.96	6,819,477.75	814.22%	注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43,267.03	1,656,551.43	686,715.60	41.45%	注6
应付账款	18,021,453.73	26,763,376.41	-8,741,922.68	-32.66%	注7
应交税费	38,233,897.59	24,959,870.12	13,274,027.47	53.18%	注8
其他应付款	11,309,191.59	3,723,749.68	7,585,441.91	203.70%	注9
其他流动负债	295,000.00	-	295,000.00	100.00%	注10
其他非流动负债	3,823,118.66	6,753,288.81	-2,930,170.15	-43.39%	注11
变动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说明
营业收入	353,926,198.01	487,163,118.86	-133,236,920.85	-27.35%	注12
营业成本	254,568,233.22	368,215,257.05	-113,647,023.83	-30.86%	注1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70,872.61	3,757,356.57	-2,186,483.96	-58.19%	注13

财务费用	-11,680,473.19	-16,858,713.32	5,178,240.13	-30.72%	注14
资产减值损失	89,495.02	1,165,761.43	-1,076,266.41	-92.32%	注15
营业外收入	1,301,581.24	2,729,228.70	-1,427,647.46	-52.31%	注16

注1：应收票据期末较期初增加13,959,165.34元，增幅140.58%，其原因是：公司国内客户大部分采用承兑汇票结算货款，2013年度内销收入102,246,659.12元较2012年度 68,446,752.17元增加33,799,906.95元，应收票据相应大幅上升；

注2：预付款项期末较期初减少2,118,741.00元，减幅47.97%，主要系本期设备采购款较上期减少影响所致；

注3：应收利息期末较期初减少7,780,494.79元，减幅78.39%，主要系以前年度按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利息在本期结息影响所致；

注4：存货期末较期初增加48,638,650.31元，增幅101.89%，主要系原材料增加32,413,523.12元，在产品增加4,770,885.14元及库存商品增加10,432,860.64元共同影响所致。

注5：开发支出期末较期初增加6,819,477.75元，增幅814.22%，主要系高性能热压钕铁硼磁体的开发项目增加2,969,729.48元与热压钕铁硼磁体自动成型系统的开发项目增加3,849,748.27元共同影响所致；

注6：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686,715.60元，增幅41.45%，主要系本期递延收益-成灌铁路拆迁补偿款确认搬迁所得3,758,286.74元计缴所得税，同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影响所致。

注7：应付账款期末较期初减少8,741,922.68元，减幅32.66%，主要系本年应付Magnequench International, In减少9,643,703.09元影响所致；

注8：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增加13,274,027.47，增幅53.18%，主要系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及个人所得税期末较期初余额增加影响所致；

注9：其他应付款期末较期初增加7,585,441.91元，增幅203.70%，主要系本期收到成都高新区国资局拨入稀土产业调整升级专项资金7,540,000.00元影响所致。

注10：其他流动负债期末较期初增加295,000.00元，增幅100.00%，主要原因系乐山银河园通磁粉有限公司收到夹江县科技局“快淬纳米晶钕铁硼稀土永磁粉末产业化开发”项目经费300,000.00元影响所致。

注11：其他非流动负债期末较期初减少2,930,170.15元，减幅43.39%，主要原因系公司收到成灌铁路拆迁补偿金按照相关规定，对未使用的2,588,730.73元计提企业所得税388,309.61元后，余额2,200,421.12元转入资本公积影响所致。

注12：营业收入本期较上期减少133,236,920.85元，减幅27.35%、营业成本本期较上期减少

113,647,023.83元，减幅30.86%，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增减变化比较分析如下：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比较增减金额	幅度
境外	250,859,479.05	418,579,845.32	-167,720,366.27	-40.07%
境内	102,246,659.12	68,446,752.17	33,799,906.95	49.38%
合计	353,106,138.17	487,026,597.49	-133,920,459.32	-27.50%

（1）境外收入减少，主要系产品下游领域需求较去年同期有所下滑，原材料采购均价及产品销售均价下降影响所致。

（2）境内收入增加33,799,906.95元，其中，2013年8-10月销售给东莞三星电机有限公司1,476,090.00元、2013年8-12月销售给日本电产（浙江）有限公司6,648,161.40元，合计8,124,251.40元，上年同期报关出口作为“境外”收入统计，本期不需报关出口作为“境内”收入统计；扣除前述因素的同口径境内收入增加25,675,655.55元，主要是客户增加影响所致。

注13：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较上期减少2,186,483.96元，减幅58.19%，主要系收入减少导致计提的各项税金附加减少影响所致。

注14：财务费用本期较上期增加5,178,240.13元，增幅30.72%，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减少1,847,644.83元及汇兑损失增加3,328,934.38元共同影响所致。

注15：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期减少1,076,266.41元，减幅92.32%，主要系应收款项年末较年初余额变动影响所致。

注16：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期减少1,427,647.46元，减幅52.31%，主要系政府补助减少1,434,703.20元影响所致。

5、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3月6日决议批准。

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载有董事长签名的2013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_____（戴炎）

二〇一四年三月六日